

工程编号：2507-440307-04-05-98526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圳市瑞晶实业有限公司智能电源产业化厂房
及配套用房装饰装修工程（EPC）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业绩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广田
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日期：2026年1月30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p>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p> <p>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近3年(2022-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扫描件。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p> <p>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p>
2	投标人施工业绩	<p>投标人提供近5年（自2020年8月1日至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已竣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在建项目以合同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类似装修工程业绩（提供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按业绩清单顺序前5项统计）。</p> <p>证明材料： 提供合同关键页（证明材料需体现项目规模、合同金额、合同承包范围、竣工验收报告日期等）、竣工验收证明（已竣工项目）。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由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以上资料未提供全或提供的资料无法判断合同金额、工程内容、日期等内容的将不予认可，项目名称有发生变更的需提供相关单位的佐证材料证明。联合体投标的，组成联合体中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提供。</p>
3	投标人设计业绩	<p>投标人提供近5年（自2020年8月1日至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合同时间签订为准）最具代表性的类似装修设计业绩（提供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按业绩清单顺序前5项统计）。</p> <p>证明材料： 提供合同关键页（证明材料需体现项目规模、合同金额、合同承包范围等）。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业绩指标，则可另行补充由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以上资料未提供全或提供的资料无法判断合同金额、工程内容、日期等内容的将不予认可，项目名称有发生变更的需提供相关单位的佐证材料证明。联合体投标的，组成联合体中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提供。</p>

4	项目管理班子 人员配备情况	<p>拟投入本项目主要的团队人员情况：人员配备齐全、合理。</p> <p>团队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专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工程师、各专业设计、施工技术人员、五大员（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等。</p> <p>其中：（1）设计负责人资格：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负责设计工作的单位拟派）。（2）施工专业负责人资格：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建筑工程专业），且持有有效期内的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拟派）；</p> <p>证明材料：项目管理班子人员的学历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在本项目任职岗位，在本项目任职岗位及近3个月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p>
---	------------------	------------------------------------------------------------------------------------------------------------------------------------------------------------------------------------------------------------------------------------------------------------------------------------------------------------------------------------------------------------------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基本情况

1.1 联合体牵头单位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无
企业性质（民营 或国企）	国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联系方式	0755-83159005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近三年财务状况	营业总收入情况： 2022年：434352.354015万元； 2023年：541097.313228万元； 2024年：446077.172925万元；		

1.1.1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8年05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城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
总部大厦B座5层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1.2 资质证书

	
<h1>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h1>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19737XM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D144029719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5年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88445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484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有效期: 至2028年11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1月13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2437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有效期: 至 2028年11月29日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05日

1.1.3 近3年（2022-2024）财务审计报告

2022 年审计报告



鵬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PEN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ROUP

報告書

REPORT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审计报告

鹏盛审字[2023]00730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H5E2NSMM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6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eng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49959 传真：0755-82926578

审计报告

鹏盛审字[2023]00730 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

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04月26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819,260,000.27	920,360,203.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	
应收账款	五、（二）	887,456,386.69	620,453,850.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103,190,443.67	76,951,446.14
其他应收款	五、（四）	539,151,208.87	1,086,479,131.89
其中：应收利息		87,475,357.44	119,156,223.27
应收股利			
存货	五、（五）	199,816,759.21	165,912,077.88
合同资产	五、（六）	1,142,960,476.41	588,769,117.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45,406,289.48	30,561,079.27
流动资产合计		3,737,641,564.60	3,489,486,907.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八）	288,529,365.00	288,529,36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九）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	251,660,555.62	258,694,098.58
固定资产	五、（十一）	89,562,880.97	81,021,817.09
在建工程	五、（十二）	7,059,857.63	1,651,650.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三）	23,549,596.70	25,628,942.89
无形资产	五、（十四）	35,586,240.96	16,429,676.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5,678,702.26	10,769,00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43,786,465.35	27,930,446.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6,413,664.49	711,655,004.75
资产总计		4,484,055,229.09	4,201,141,912.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80,000,000.00	1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267,152,141.39	275,470,265.97
应付账款	五、(十九)	2,171,657,522.98	1,327,972,438.03
预收款项	五、(二十)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一)	224,849,437.64	497,123,059.25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95,238,906.30	68,695,085.45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67,572,752.57	18,080,607.21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775,312,595.59	1,091,140,072.08
其中：应付利息		12,394,050.84	53,254,761.9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6,130,990.64	9,660,067.27
其他流动负债		4,450,777.71	
流动负债合计		3,692,365,124.82	3,448,141,595.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六)	19,516,154.90	17,004,925.11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七)	5,900,000.00	1,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八)	80,244,929.27	104,482,304.8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661,084.17	123,387,229.98
负债合计		3,798,026,208.99	3,571,528,825.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	104,667,345.24	104,667,34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一)	-1,626,246.96	-1,402,611.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二)	67,484,834.71	67,484,834.71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三)	215,503,087.11	158,863,518.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6,029,020.10	629,613,087.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6,029,020.10	629,613,087.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84,055,229.09	4,201,141,912.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三十四)	4,343,523,540.15	3,729,336,255.51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四)	4,343,523,540.15	3,729,336,255.51
二、营业总成本	五、(三十四)	4,340,967,530.33	3,743,316,202.1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四)	4,223,216,981.76	3,614,886,006.46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11,332,503.67	17,662,240.32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六)	8,967,780.06	10,060,846.97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七)	84,197,341.58	68,042,266.91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八)	12,931,955.55	7,117,014.61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310,967.81	25,541,827.83
其中：利息费用		7,244,494.76	31,273,810.86
利息收入		7,785,290.08	5,518,490.61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	10,349,663.42	509,235.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129,984,225.66	-1,757,208.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30,712.23	-4,368,976.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037,840.19	-19,590,895.97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四)	189,241,883.53	169,955,911.74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五)	1,840,101.62	83,531,415.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363,941.72	66,633,600.4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六)	13,724,373.24	-9,227,582.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639,568.48	76,061,182.4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639,568.48	76,061,182.4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639,568.48	76,061,182.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3,635.38	-1,176,864.2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3,635.38	-1,176,864.2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3,635.38	-1,176,864.2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3,635.38	-1,176,864.2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415,933.10	74,884,318.2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15,933.10	74,884,318.2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0,371,494.86	3,996,887,120.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4,468.98	2,146,257.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097,739.39	648,711,23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5,173,703.23	4,647,744,612.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35,821,805.28	3,266,780,606.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569,541.54	180,929,454.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249,370.56	136,200,128.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030,506.24	133,766,75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7,671,223.62	3,717,676,94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02,479.61	930,067,666.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46,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6,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89,388.52	12,735,957.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328,4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17,788.52	12,735,957.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17,788.52	-9,789,45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0	2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000,000.00	2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5,414,237.35	713,265,367.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53,763.85	27,014,021.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78,10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446,110.09	740,279,38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446,110.09	-480,279,388.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429.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861,419.00	439,942,390.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817,343.92	425,874,953.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955,924.92	865,817,343.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自限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	-	104,667,345.24	-1,022,611.58	-	67,484,824.71	138,883,518.03	-	629,013,06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	-	104,667,345.24	-1,022,611.58	-	67,484,824.71	138,883,518.03	-	629,013,067.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23,635.38	-	-	56,037,568.48	-	56,416,933.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23,635.38	-	-	56,037,568.48	-	56,416,933.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投资收益计提减值准备转回收益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	-	104,667,345.24	-1,022,246.96	-	67,484,824.71	194,921,086.51	-	686,030,020.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中胤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	-	-	104,667,345.24	-	-225,747.29	-	48,658,188.97	101,628,981.88	-	554,728,788.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	-	-	104,667,345.24	-	-225,747.29	-	48,658,188.97	101,628,981.88	-	554,728,788.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6,864.29		18,826,645.74	57,234,536.75		74,884,318.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6,864.29			75,061,182.49		74,884,318.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8,826,645.74	-18,826,645.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826,645.74	-18,826,645.7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	-	-	104,667,345.24	-	-1,402,611.58	-	67,484,834.71	158,863,518.63	-	629,013,067.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额及专项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2,434,082.31	874,768,814.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881,332,108.53	616,930,296.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3,809,115.37	69,028,521.50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587,510,814.79	1,097,295,874.16
其中：应收利息		87,475,357.44	119,156,223.2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6,081,916.99	162,108,705.26
合同资产		1,048,557,873.36	588,669,189.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406,289.48	25,914,852.73
流动资产合计		3,555,132,200.83	3,434,716,253.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406,581,238.85	360,281,23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1,660,555.62	258,694,098.58
固定资产		84,842,108.79	80,911,453.54
在建工程		7,059,857.63	1,651,650.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549,596.70	25,628,942.89
无形资产		16,061,240.96	16,429,676.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78,702.26	10,769,00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786,465.35	27,930,446.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0,219,766.16	783,296,515.05
资产总计		4,395,351,966.99	4,218,012,768.7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1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2,648,425.99	315,353,008.13
应付账款		2,006,286,588.76	1,327,911,941.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5,541,909.48	487,617,726.91
应付职工薪酬		85,676,739.19	61,069,658.10
应交税费		72,037,868.30	17,553,424.18
其他应付款		788,796,003.08	1,088,242,179.72
其中：应付利息		12,394,050.84	53,254,761.9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30,990.64	9,660,067.27
其他流动负债		45,050,267.48	
流动负债合计		3,602,168,792.92	3,467,408,005.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516,154.90	17,004,925.11
长期应付款		5,900,000.00	1,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0,244,929.27	104,482,304.8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661,084.17	123,387,229.98
负债合计		3,707,829,877.09	3,590,795,235.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567,345.24	104,667,34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26,246.96	-1,402,611.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484,834.71	67,484,834.71
未分配利润		217,096,156.91	156,467,964.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7,522,089.90	627,217,53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95,351,966.99	4,218,012,768.7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4,049,094,693.73	3,669,805,956.25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3,944,955,587.33	3,575,030,351.82
税金及附加		8,097,294.55	12,614,130.38
销售费用		8,967,780.06	10,020,413.36
管理费用		68,776,057.84	58,695,393.81
研发费用		12,931,955.55	6,890,199.94
财务费用		1,555,477.45	26,026,094.11
其中：利息费用		7,217,894.76	31,273,810.86
利息收入		7,034,322.48	5,027,778.81
加：其他收益		10,299,496.16	113,210.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9,158,757.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967,082.92	-1,753,737.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3,217.31	-4,368,976.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823,829.50	-16,321,373.28
加：营业外收入		189,122,605.44	169,945,830.70
减：营业外支出		1,819,434.62	83,408,712.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479,341.32	70,215,744.94
减：所得税费用		12,851,149.32	-10,945,636.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28,192.00	81,161,381.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28,192.00	81,161,381.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3,635.38	-1,176,864.2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3,635.38	-1,176,864.2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3,635.38	-1,176,864.29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404,556.62	79,984,517.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71,343,863.22	3,987,982,144.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892.28	2,145,319.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572,046.25	653,389,54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8,973,801.75	4,643,517,01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54,426,431.42	3,306,706,069.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671,299.56	154,956,391.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027,634.99	115,192,695.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681,048.79	127,951,63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6,806,414.76	3,704,806,79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67,386.99	938,710,218.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4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946,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12,715.52	12,735,957.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1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12,715.52	30,735,957.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12,715.52	-27,789,45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0	2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000,000.00	2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5,414,237.35	713,265,367.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53,763.85	17,855,263.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78,10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446,110.09	731,120,631.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446,110.09	-471,120,631.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429.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691,438.62	439,743,700.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225,954.65	380,482,253.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534,516.03	820,225,954.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附注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857,345.24		-1,402,611.59	627,217,53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857,345.24		-1,402,611.59	627,217,53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		-223,635.38	60,304,556.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635.38	60,404,556.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857,345.24		-1,626,246.96	687,522,089.90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郑州世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176,864.29		546,281,89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176,864.29		546,281,898.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6,747.29		80,935,834.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6,747.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402,611.58		627,217,533.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
心大厦21层2101



登记机关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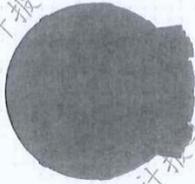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25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杨步湘

主任会计师: 杨步湘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创大厦21层210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6日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鹏盛B审字[2024]00034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10BHCSFN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67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82949959 传真: 0755-82926578

审计报告

鹏盛B审字[2024]00034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

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2024年04月15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26,067,353.42	819,260,000.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729,257.62	40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787,097,446.58	887,456,386.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74,394,019.32	103,190,443.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589,838,846.03	539,151,208.87
其中：应收利息		87,475,357.44	87,475,357.4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112,288,213.66	199,816,759.21
合同资产	五、（七）	2,416,070,490.59	1,142,960,476.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131,567,400.41	45,406,289.48
流动资产合计		5,143,053,027.63	3,737,641,564.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288,529,365.00	288,529,36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	166,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一）	244,627,012.66	251,660,555.62
固定资产	五、（十二）	102,928,722.83	89,562,880.97
在建工程	五、（十三）	2,944,939.30	7,059,857.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四）	21,178,998.80	23,549,596.70
无形资产	五、（十五）	42,534,063.00	35,586,240.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10,634,827.71	5,678,70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76,281,166.20	44,075,87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5,659,095.50	746,703,069.72
资产总计		6,098,712,123.13	4,484,344,634.32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八）		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九）	397,252,539.69	267,152,141.39
应付账款	五、（二十）	3,363,870,568.69	2,171,657,522.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一）	544,041,940.68	224,849,437.64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106,039,517.67	95,238,906.30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154,946,571.24	67,572,752.57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635,135,636.29	775,312,595.59
其中：应付利息			12,394,050.8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7,527,215.84	6,130,990.6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20,015,801.98	4,450,777.71
流动负债合计		5,228,829,792.08	3,692,365,124.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七）	15,622,175.32	19,516,154.90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八）	3,800,000.00	5,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九）	126,594,608.52	80,244,929.2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016,783.84	105,661,084.17
负债合计		5,374,846,575.92	3,798,026,208.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一）	104,667,345.24	104,667,34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二）	-1,612,581.90	-1,626,246.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三）	99,319,902.75	67,484,834.71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四）	221,490,881.12	215,792,492.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3,865,547.21	686,318,425.3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3,865,547.21	686,318,425.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98,712,123.13	4,484,344,634.32

法定代表人：

孙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10,973,132.28	4,343,523,540.15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五)	5,410,973,132.28	4,343,523,540.15
二、营业总成本		5,367,484,915.45	4,340,957,530.3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五)	5,112,263,481.40	4,223,216,981.76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六)	15,738,929.92	11,332,503.57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七)	10,156,588.46	8,967,780.06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八)	88,651,166.45	84,197,341.58
研发费用	五、(三十九)	143,087,721.94	12,931,955.55
财务费用	五、(四十)	-2,412,972.72	310,967.81
其中：利息费用		5,230,877.90	6,630,362.67
利息收入		8,361,789.07	7,785,290.08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一)	5,117,876.43	10,349,663.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169,952,484.95	-129,984,225.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30,712.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346,391.69	-117,037,840.19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四)	210,948,661.75	189,241,883.53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五)	48,394,948.51	1,840,101.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07,321.55	70,363,941.7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六)	3,673,864.73	13,434,968.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33,456.82	56,928,973.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33,456.82	56,928,973.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33,456.82	56,928,973.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65.06	-223,635.3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65.06	-223,635.3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65.06	-223,635.3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665.06	-223,635.3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547,121.88	56,705,338.3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547,121.88	56,705,338.3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12,654,401.81	3,570,371,494.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66	1,704,468.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68,300.79	583,097,73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4,623,300.26	4,155,173,70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63,752,240.55	3,435,821,805.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939,028.60	269,569,54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143,765.17	94,249,37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051,864.36	168,030,50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1,886,898.68	3,967,671,22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736,401.58	187,502,47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59,506.76	12,589,388.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328,4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859,506.76	33,917,78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59,506.76	-33,917,788.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17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1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455,414,237.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45,965.10	6,453,763.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3,208.56	12,578,10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679,173.66	474,446,11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79,173.66	-299,446,110.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197,735.97	-145,861,419.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955,924.92	865,817,34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9,153,660.89	719,955,924.92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本半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026,246.96		67,484,834.71	215,792,492.34	686,318,42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026,246.96		67,484,834.71	215,792,492.34	686,318,42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65.06		31,835,068.04	5,699,388.78	37,547,121.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65.06			37,533,456.82	37,547,12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835,068.04	-31,835,068.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835,068.04	-31,835,068.0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012,581.90		99,319,902.75	221,490,881.12	723,865,547.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进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402,611.58		629,613,08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402,611.58		629,613,087.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635.38		56,705,338.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635.38		56,705,338.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626,246.96		686,318,425.33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进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9,736,461.83	702,434,08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二、(一)	708,694,152.59	881,332,108.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940,949.94	93,809,115.37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592,423,785.62	587,510,814.79
其中：应收利息		87,475,357.44	87,475,357.4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717,436.94	196,081,916.99
合同资产		2,321,033,771.28	1,048,557,873.3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137,874.43	45,406,289.48
流动资产合计		4,739,184,432.63	3,555,132,200.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476,581,238.85	406,581,23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4,627,012.66	251,660,555.62
固定资产		98,371,852.94	84,842,108.79
在建工程		2,944,939.30	7,059,857.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178,998.80	23,549,596.70
无形资产		25,139,063.00	16,061,240.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34,827.71	5,678,70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63,169.56	44,075,87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6,641,102.82	840,509,171.39
资产总计		5,695,825,535.45	4,395,641,372.22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8,522,494.11	312,648,425.99
应付账款		3,138,873,112.31	2,006,286,588.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4,909,001.25	205,541,909.48
应付职工薪酬		96,116,069.27	85,676,739.19
应交税费		149,169,832.91	72,037,868.30
其他应付款		589,928,982.37	788,796,003.08
其中：应付利息			12,394,050.8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27,215.84	6,130,990.64
其他流动负债		19,975,859.32	45,050,267.48
流动负债合计		4,935,022,567.38	3,602,168,79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622,175.32	19,516,154.90
长期应付款		3,800,000.00	5,9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6,594,608.52	80,244,929.2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016,783.84	105,661,084.17
负债合计		5,081,039,351.22	3,707,829,877.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43,185.24	104,567,34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12,581.90	-1,626,246.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319,902.75	67,484,834.71
未分配利润		211,735,678.14	217,385,562.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4,786,184.23	687,811,495.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95,825,535.45	4,395,641,372.22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5,004,831,239.63	4,049,094,693.73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4,740,847,007.65	3,944,955,587.33
税金及附加		13,049,821.88	8,097,294.55
销售费用		10,156,588.46	8,967,780.06
管理费用		72,584,089.46	68,776,057.84
研发费用		141,352,258.77	12,931,955.55
财务费用		-1,142,309.89	1,555,477.45
其中：利息费用		5,230,877.90	6,603,762.67
利息收入		7,079,870.06	7,034,322.48
加：其他收益		5,078,242.56	10,299,495.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480,498.42	-129,967,082.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3,217.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418,472.56	-113,823,829.50
加：营业外收入		210,591,565.75	189,122,605.44
减：营业外支出		48,267,734.26	1,819,434.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905,358.93	73,479,341.32
减：所得税费用		-279,825.11	12,561,744.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85,184.04	60,917,597.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85,184.04	60,917,597.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65.06	-223,635.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65.06	-223,635.3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665.06	-223,635.38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198,849.10	60,693,961.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13,076,290.47	3,271,343,863.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892.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521,828.04	567,572,04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3,598,118.51	3,838,973,801.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42,225,871.19	3,254,426,431.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116,473.16	238,671,299.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867,603.98	69,027,63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033,433.25	154,681,04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4,243,381.58	3,716,806,41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354,736.93	122,167,38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40,394.76	12,412,715.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4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40,394.76	37,412,71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40,394.76	-37,412,715.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17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1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455,414,237.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45,965.10	6,453,763.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3,208.56	12,578,10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679,173.66	474,446,11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79,173.66	-299,446,110.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835,183.32	-214,691,43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534,516.03	820,225,95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369,699.35	605,534,516.03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567,345.24		-1,626,246.96	67,484,834.71	887,811,49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567,345.24		-1,626,246.96	67,484,834.71	887,811,49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224,180.00		13,665.06	31,835,068.04	-73,005,310.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224,180.00		13,665.06		26,185,184.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224,16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9,224,180.00				-99,224,1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835,068.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835,068.0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5,343,165.24		-1,612,581.90	98,319,902.75	211,735,676.14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罗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402,611.58	627,217,53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67,345.24		-1,402,611.58	627,217,53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		-223,635.38	60,595,961.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635.38	60,595,961.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567,345.24		-1,626,246.96	687,811,695.13

法定代表人：

孙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相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
心大厦21层2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10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步湘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6日



证书序号：00125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4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鹏盛B审字[2025]00050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5SF7YDFQW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69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82949959 传真: 0755-82926578

审计报告

鹏盛B审字[2025]00050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



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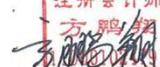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报告须盖骑缝章方为有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03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282,659,936.63	1,026,067,353.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729,257.62
应收账款	五、(三)	597,689,867.81	767,097,446.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63,155,424.30	74,394,019.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603,030,804.88	569,838,846.03
其中：应收利息		87,475,357.44	87,475,357.4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93,983,559.74	112,288,213.66
合同资产	五、(七)	2,369,593,709.12	2,416,070,490.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64,322,703.40	131,567,400.41
流动资产合计		5,074,436,005.88	5,143,053,027.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288,529,365.00	288,529,36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一)	237,593,469.70	244,627,012.66
固定资产	五、(十二)	106,816,697.68	102,928,722.83
在建工程	五、(十三)	6,054,383.90	2,944,939.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四)	17,741,286.01	21,178,998.80
无形资产	五、(十五)	41,470,157.93	42,534,063.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10,048,898.27	10,634,82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70,047,548.61	76,281,166.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6,301,807.10	955,659,095.50
资产总计		6,020,737,812.98	6,098,712,123.13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579,741,869.29	397,252,539.69
应付账款	五、（十九）	3,095,742,020.35	3,363,870,568.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	670,484,165.43	544,041,940.68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145,905,666.92	106,039,517.67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43,221,757.17	154,946,571.24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501,243,580.25	635,135,636.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8,108,812.13	7,527,215.8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26,744,833.10	20,015,801.98
流动负债合计		5,071,192,704.64	5,228,829,792.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六）	11,784,286.86	15,622,175.32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七）	3,800,000.00	3,8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八）	91,118,477.00	126,594,608.5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69.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723,933.11	146,016,783.84
负债合计		5,177,916,637.75	5,374,846,57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	104,667,345.24	104,667,34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一）	-1,798,843.77	-1,612,581.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二）	122,920,874.49	99,319,902.75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三）	317,031,799.27	221,490,88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2,821,175.23	723,865,547.2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2,821,175.23	723,865,547.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20,737,812.98	6,098,712,123.13

法定代表人：

孙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江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60,771,729.25	5,410,973,132.28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四)	4,460,771,729.25	5,410,973,132.28
二、营业总成本		4,959,523,532.48	5,867,484,915.45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四)	4,276,235,585.17	5,112,263,481.40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五)	12,265,215.19	15,738,929.92
销售费用	五、(三十六)	7,776,654.21	10,156,588.46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七)	76,840,111.36	88,651,166.45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八)	134,638,072.85	143,087,721.94
财务费用	五、(三十九)	-8,252,106.30	-2,412,972.72
其中：利息费用		156,913.56	5,230,877.90
利息收入		9,344,483.63	8,361,789.07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	5,730,777.24	5,117,876.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581,5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11,853,778.42	-169,952,484.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717,969.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575,336.14	-121,346,391.69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四)	210,256,740.19	210,948,661.75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五)	3,782,016.97	48,394,948.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899,387.08	41,207,321.5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六)	43,757,497.19	3,673,864.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41,889.89	37,533,456.8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41,889.89	37,533,456.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41,889.89	37,533,456.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261.87	13,665.0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261.87	13,665.0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261.87	13,665.0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6,261.87	13,665.06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955,628.02	37,547,121.8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955,628.02	37,547,121.8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孙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7,939,570.99	5,212,654,401.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218.01	597.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489,922.15	111,968,30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1,625,711.15	5,324,623,300.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63,925,955.38	3,963,752,240.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093,417.27	306,939,028.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600,700.39	130,143,765.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158,587.45	441,051,86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2,778,660.49	4,841,886,89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47,050.66	482,736,401.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529.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029.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0,625.75	5,859,506.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0,625.75	170,859,506.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6,596.18	-170,859,50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45,965.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9,906.63	6,633,20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9,906.63	182,679,17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9,906.63	-102,679,17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82	14.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670,580.67	209,197,73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9,153,660.89	719,955,924.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6,824,241.56	929,153,660.89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467,245.24			104,467,245.24			211,496,881.12	723,885,547.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467,245.24			104,467,245.24			211,496,881.12	723,885,547.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465,428.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465,428.0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专项储备								
1. 盈余公积补亏								
2. 专项储备补亏								
3. 专项储备结转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4,467,245.24			104,467,245.24			122,496,874.89	842,351,175.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进强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股本	其他	股本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97,385.24				-1,826,246.06		67,484,824.71	215,792,492.24		685,316,45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697,385.24				-1,826,246.06		67,484,824.71	215,792,492.24		685,316,455.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65.05		31,825,098.04	5,698,388.79		37,547,121.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65.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本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697,385.24				-1,612,881.00		99,310,002.75	221,490,881.12		723,863,547.21

法定代表人：XXX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XXX

6

会计机构负责人：XXX



孙进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1,115,319.16	859,736,461.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二、（一）	588,642,706.32	708,694,152.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5,766,790.66	53,940,949.94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536,091,817.82	592,423,785.62
其中：应收利息		87,475,357.44	87,475,357.4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478,137.00	108,717,436.94
合同资产		2,145,025,050.89	2,321,033,771.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754,003.55	94,137,874.43
流动资产合计		4,459,873,825.40	4,739,184,432.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476,581,238.85	476,581,238.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7,593,469.70	244,627,012.66
固定资产		94,007,034.24	98,371,852.94
在建工程		6,054,383.90	2,944,939.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741,286.01	21,178,998.80
无形资产		26,205,157.93	25,139,063.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012,569.84	10,634,82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506,944.45	76,163,169.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8,702,084.92	956,641,102.82
资产总计		5,398,575,910.32	5,695,825,535.45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3,686,163.88	428,522,494.11
应付账款		2,840,012,485.57	3,138,873,112.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22,943,755.79	504,909,001.25
应付职工薪酬		134,001,333.33	96,116,069.27
应交税费		42,263,739.99	149,169,832.91
其他应付款		448,155,765.68	589,928,982.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8,812.13	7,527,215.84
其他流动负债		21,081,996.74	19,975,859.32
流动负债合计		4,600,254,053.11	4,935,022,567.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784,286.86	15,622,175.32
长期应付款		3,800,000.00	3,8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1,118,477.00	126,594,608.5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69.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723,933.11	146,016,783.84
负债合计		4,706,977,986.22	5,081,039,351.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5,825.72	5,343,185.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98,843.77	-1,612,581.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989,720.81	99,319,902.75
未分配利润		306,091,221.34	211,735,678.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1,597,924.10	614,786,18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98,575,910.32	5,695,825,535.45

法定代表人：孙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4,141,823,567.77	5,004,831,239.63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3,981,015,816.14	4,740,847,007.65
税金及附加		10,720,827.23	13,049,821.88
销售费用		7,776,654.21	10,156,588.46
管理费用		60,308,491.07	72,584,089.46
研发费用		134,658,072.85	141,352,258.77
财务费用		-7,147,173.34	-1,142,309.89
其中：利息费用		118,413.86	5,230,877.90
利息收入		8,182,165.06	7,079,870.06
加：其他收益		5,686,047.92	5,078,242.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1,5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89,962.84	-169,480,498.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7,438.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14,097.01	-136,418,472.56
加：营业外收入		210,220,440.19	210,591,565.75
减：营业外支出		3,647,979.43	48,267,734.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858,363.75	25,905,358.93
减：所得税费用		39,912,691.01	-279,825.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945,672.74	26,185,184.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945,672.74	26,185,184.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261.87	13,665.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261.87	13,665.0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6,261.87	13,665.06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759,410.87	26,198,849.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孙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78,975,996.73	4,613,076,290.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21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237,292.12	90,521,82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9,409,506.86	3,838,973,801.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38,574,510.92	3,642,228,871.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036,141.66	285,116,473.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322,901.51	103,867,603.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04,769.06	313,033,43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6,938,323.15	3,716,806,41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71,183.71	122,167,38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529.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029.5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03,127.00	5,440,394.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3,127.00	37,412,71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097.43	-37,412,715.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45,965.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9,906.63	6,633,20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9,906.63	474,446,11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9,906.63	-299,446,110.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82	14.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462,212.47	-214,691,43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369,699.35	605,534,516.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831,911.82	765,369,699.35

法定代表人：

刘进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5,343,185.24			-1,612,581.90		96,319,402.75	211,735,678.14	614,786,18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5,343,185.24			-1,612,581.90		96,319,402.75	211,735,678.14	614,786,184.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27,359.52			-186,281.87		-13,330,181.94	94,355,543.20	76,811,736.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27,359.52			-186,281.87		-36,920,311.48	117,945,672.74	117,759,416.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027,359.52					-36,920,311.48	-23,590,126.54	-60,947,671.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315,825.72			-1,798,863.77		85,989,720.81	305,091,221.34	691,597,924.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进强

李

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4,857,345.24		687,811,46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4,857,345.24		687,811,46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224,160.00		-99,224,16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99,224,160.00		-99,224,16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5,243,185.24		614,796,181.23

法定代表人：

刘进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进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29160G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步湘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
心大厦21层2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10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步湘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福海街道福海社区滨河

大道5020号同创大厦21层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2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6日



证书序号：00125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方鹏翔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8-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通合伙(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02423197808200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方鹏翔 110001024791

证书编号: 11000102479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李玉芝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5-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顺德会计师事务所 协成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2221199005050224
Identity card No.	



李玉芝 474700290101

证书编号: 4747002901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有效期满后,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4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瑞晶实业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深圳市瑞晶实业有限公司智能电源产业化厂房及配套用房装饰装修工程（EPC）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比（89.784）%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1、深圳市国有股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内部职工	1、出资比（9.976）% 2、出资比（0.24）%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孙进跃（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年1月30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37XM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全称

验证码: 3-4*9=? [重新获取验证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发起人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商事登记机关只登记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上市公司的股东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非上市股份公司的股东在该公司的股东名册中记载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信息

发起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发起人属性	发起人类型
内部职工股	72.8542	其他投资者	法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9927.1458	本地企业	法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分局

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深圳商事登记制度改革政策，我局仅对新设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姓名/名称及认购股份情况进行登记，不对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东)股份认购情况进行变更登记。对于已在我局进行股东变化情况备案的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登记系统中股东情况仍保持最近一次登记状态，今后不再进行新的股东变更登记。股份有限公司可在章程中记载股东变更情况，向我局申请章程备案。

特此公告。



(联系人：杨蕾，联系电话：83257671)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公司已根据《公司法》、《深圳经济特区商事登记若干规定》等法规和
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作出修改章程的决定如下：

1 章程第三章第九条条原为：“公司为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股本构成是：（一）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 299271458 股，占股比例为 99.76%；（二）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持 728542 股，占股比例为 0.24%。”。

现修改为：“公司为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股本构成是：（一）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 269344312 股，占股比例为 89.784%；（二）深圳市国有股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 29927146 股，占股比例为 9.976%；（三）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持 728542 股，占股比例为 0.24%。”。

本公司承诺以上内容均真实合法，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GSy0000
4188647
刘进斌
440301196804215419



公司盖章：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9737XM

日期：2021年01月28日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经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8 日
股东大会研究，决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如下修改：

原章程第三章第九条：“公司为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股本构成是：

（一）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 29927145822 股，
占股比例为 99.76%；

（二）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持
728542 股，占股比例为 0.24%。”

现修改为：“公司为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股
本构成是：

（一）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 269344312 股，
占股比例为 89.784%；

（二）深圳市国有股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 29927146
股，占股比例为 9.976%；

（三）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持
728542 股，占股比例为 0.24%。”

股东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1 年 1 月 28 日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国资委函〔2021〕46号

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9.976%股权无偿划转事宜的通知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市政府工作部署，我市正抓紧按照国家和广东省相关通知推进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相关工作。经研究，决定将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9.976%股权无偿划转给深圳市国有股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最终划转股权比例以市政府批准为准）。请按照国家和深圳市的有关规定，规范办理上述股权无偿划转事宜。



抄送：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 联合体成员单位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无
企业性质(民营 或国企)	国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172221XW		
法定代表人	彭海浪	联系方式	0755-25886666
主项资质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近三年财务状况	营业总收入情况: 2022年: 3425.740430 万元; 2023年: 2456.626447 万元; 2024年: 2148.521587 万元;		

1.2.1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172221XW

名 称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彭海浪

成立日期 2006年07月25日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广田大厦9层-10层

登记机关  2025年04月24日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2.2 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广田大厦9层-10层		
建立时间	2006年07月25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9172221XW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44014765-6/5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王宏坤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王宏坤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李行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 务 范 围
<p>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p> <p>*****</p>


证 书 延 期
<p>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企 业 变 更 栏
<p>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彭海浪。</p> <p>*****</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更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更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更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1.2.3 近3年（2022-2024）财务审计报告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审计报告

众环湘审字(2023)00197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湘23HCX2MTPT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长沙市远大一路280号湘域相遇北栋13楼
邮政编码: 410016

Zhong Shen Zhong 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Hunan Branch
Floor 13, North Building, XiangYuXiangYu, No. 280
Yuada Road, Changsha, Hunan 410016

电话 Tel: 0731-84129378
传真 Fax: 0731-84129378

审计报告

众环湘审字(2023)00197号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设计院”)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设计院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设计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公司主要资产为应收账款母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集团”)的债权,设计院的业务发展依赖广田集团的资金支持,广田集团受第一大客户恒大集团债务危机,2023年1月6日,广田集团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2)粤03破申879号】,决定对广田集团启动预重整程序并指定临时管理人;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公司存在可能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设计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设计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设计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设计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设计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设计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



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审计报告众环湘审字(2023)00197号签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中国·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胡兵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5月18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8,935,533.79	1,657,751.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44,340,279.91	7,447,311.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六、3	37,726.73	24,685.1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4		570,078.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3,313,540.43	26,599,961.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5	70,929.68	121,474.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6	1,334,271.22	914,878.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5,200.90	1,036,352.93
资产总计		54,718,741.33	27,636,314.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进

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 (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7	7,674,536.75	820,123.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8	310,124.53	1,149,761.05
应付职工薪酬	六、9	1,172,603.35	1,904,195.98
应交税费	六、10	1,352,759.43	746,173.96
其他应付款	六、11	26,514,306.05	5,673,785.32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2	18,607.47	68,985.69
流动负债合计		37,042,937.58	10,363,025.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7,042,937.58	10,363,025.4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13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14	7,675,803.75	7,273,289.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75,803.75	17,273,289.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718,741.33	27,636,314.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5	34,257,404.30	38,400,981.90
减: 营业成本	六、15	29,462,305.13	33,862,041.93
税金及附加	六、16	213,123.94	287,193.6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17	2,665,672.18	3,481,933.1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18	43,845.27	50,679.16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0,653.67	54,633.72
加: 其他收益	六、19	298,443.70	28,789.94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六、20	-1,677,572.29	94,544.09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50,819.73	943,826.41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六、21	13,131.8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7,687.93	943,826.41
减: 所得税费用	六、22	135,173.39	288,907.86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514.54	654,918.5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514.54	654,918.5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2,514.54	654,918.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11,506.13	36,565,22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59,618.10	131,86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71,124.23	36,697,088.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52,179.72	402,009.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00,044.06	20,20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82,463.67	2,420,60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5,653.27	1,521,83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93,341.62	39,639,54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23	7,277,782.61	-2,942,457.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7,751.18	4,600,208.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5,533.79	1,657,751.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达

张杨

王达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273,289.21	17,273,28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675,803.75	17,675,803.75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402514.55
 492.445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618,370.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6,618,370.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18,370.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918.5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918.5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3,236,741.32

已审
6,618,370.66
65,918.55
16,618,370.66
65,918.55
17,273,289.21
中国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注册会计师: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093274464N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荷花园街道远大一路280号湘域东方家园B座13层1301-1312室

负责人 李新首

成立日期 2014年02月24日

营业期限

经营范围 经总所授权,在总所授权范围内: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9月18日



提示:

-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http://gsxt.hn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负责人：李新首

经营场所：长沙市芙蓉区荷花园街道远大一路280号湘域东万家园B座13楼1301-1312房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4301

批准执业文号：湘财会函【2012】2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500097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胡兵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9-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1019700926823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3.19

2020.5.18

2022年度年检合格

2018年4月9日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合格专用章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合格专用章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合格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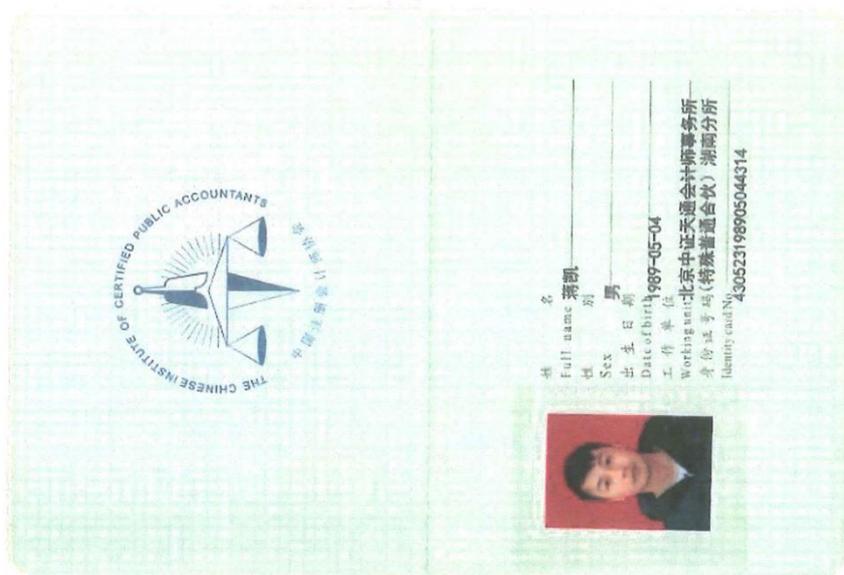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100120014

批准发证协会:
Authorizing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 11 27

2018年4月9日换发新证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汇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24日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24日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4)1100147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 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4)1100147号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设计院”)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设计院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设计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设计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设计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设计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设计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设计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设计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4)1100147号签章页。



中国·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5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2,227,651.04	8,935,533.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9,795,137.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3	3,909,090.90	44,340,279.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六、4	110,606.84	37,726.7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042,486.72	53,313,540.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5	47,606.65	70,929.6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6	2,939,973.11	1,334,271.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7,579.76	1,405,200.90
资产总计		49,030,066.48	54,718,741.33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7	10,509,508.73	7,674,536.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8	983,323.02	310,124.53
应付职工薪酬	六、9	967,261.64	1,172,603.35
应交税费	六、10	490,559.51	1,352,759.43
其他应付款	六、11	22,937,976.40	26,514,306.05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2	58,999.38	18,607.47
流动负债合计		35,947,628.68	37,042,93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6	64,160.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160.35	
负债合计		36,011,789.03	37,042,937.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13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14	3,018,277.45	7,675,803.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18,277.45	17,675,803.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030,066.48	54,718,741.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5	24,566,264.47	34,257,404.30
减: 营业成本	六、15	34,036,374.33	29,462,505.13
税金及附加	六、16	218,554.94	213,123.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17	3,116,165.01	2,665,672.1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18	-52,374.00	-13,845.27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0,048.11	20,653.67
加: 其他收益	六、19	6,562.67	298,443.7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六、20	6,564,642.7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六、21	256,641.39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六、22	-229,495.21	-1,677,572.29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174,304.23	550,819.73
加: 营业外收入	六、23	0.74	
减: 营业外支出	六、24	6,468.69	13,131.8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80,772.18	537,687.93
减: 所得税费用	六、25	-1,523,245.88	135,173.39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7,526.30	402,514.5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7,526.30	402,514.5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57,526.30	402,514.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63,041.17	13,811,306.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58,978.45	21,159,61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22,019.56	34,971,12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23,196.73	2,632,179.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88,721.24	20,093,044.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1,952.39	2,282,463.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6,031.95	2,685,65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29,902.31	27,693,34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26	13,292,117.25	7,277,782.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92,117.25	7,277,782.6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5,533.79	1,657,75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27,651.04	8,935,533.79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3,018,277.4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018,277.45
 会计机构负责人： 3,018,277.4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7,273,28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7,273,28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73,289.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2,514.5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2,514.5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4,546,573.75



7,273,289.21
402,514.54
402,514.54

7,675,803.75

11,675,803.75

朱宝伦

朱宝伦

朱宝伦



2024 年审计报告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 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1100145号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设计院”)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设计院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设计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设计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设计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设计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设计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设计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设计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1100145 号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兵 
(项目合伙人)： 胡兵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凯 
蒋凯

中国·武汉

2025年5月6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957,793.46	22,227,651.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8,432,874.95	19,795,137.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3	5,495,549.94	3,909,090.9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六、4	403,232.47	110,606.8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68.86	
流动资产合计		32,295,119.68	46,042,486.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84,857.93	47,606.6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7	108,890.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8	4,378,161.00	2,939,973.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71,909.67	2,987,579.76
资产总计		36,867,029.35	49,030,066.48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9	7,728,127.33	10,509,508.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0	1,048,833.87	983,323.02
应付职工薪酬	六、11	1,350,000.65	967,261.64
应交税费	六、12	299,411.66	490,559.51
其他应付款	六、13	22,937,976.40	22,937,976.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4	368,796.36	58,999.38
流动负债合计		28,068,682.23	35,947,628.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8	78,418.21	64,160.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418.21	64,160.35
负债合计		28,147,100.44	36,011,789.0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15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16	-1,280,071.09	3,018,277.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19,928.91	13,018,277.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867,029.35	49,030,066.4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e company manager, chief accountant, and accounting officer.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7	21,485,215.87	24,566,264.47
减：营业成本	六、17	19,348,056.49	34,056,574.33
税金及附加	六、18	80,040.13	218,554.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19	7,007,215.79	3,116,165.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0	-65,321.09	-52,374.0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7,904.42	60,048.11
加：其他收益	六、21	30,139.60	6,562.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2		6,564,642.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3	-1,362,262.99	256,641.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4	501,937.72	-229,495.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1.12	-6,174,304.23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	0.74
减：营业外支出	六、26	8,317.45	6,468.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22,278.57	-6,180,772.18
减：所得税费用	六、27	-1,423,930.03	-1,523,245.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98,348.54	-4,657,526.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98,348.54	-4,657,526.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98,348.54	-4,657,526.30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金伦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金伦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08,475.03	23,363,041.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44.02	27,158,978.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07,519.05	50,522,019.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07,772.86	18,323,196.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46,536.47	13,388,72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7,041.29	2,611,952.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4,383.83	2,906,03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15,734.45	37,229,90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8,215.40	13,292,117.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22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222.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42.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28	-14,269,857.58	13,292,117.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28	22,227,651.04	8,935,533.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28	7,957,793.46	22,227,651.04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3,018,277.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3,018,27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98,348.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98,348.5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8,719,928.91

审计报告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金伦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金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7,675,803.7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7,675,803.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657,526.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57,526.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3,018,277.45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宝伦

朱宝伦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5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782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湖北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姓名: 胡兵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09-26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 310110197009266234



胡兵 430100120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1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10012001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 年 11 月 27 日

2018年4月9日换发新证



姓名: 蒋凯
 Full name: 蒋凯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9-05-04
 Date of birth: 1989-05-04
 工作单位: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特殊普通合伙): 深南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305231989050443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蒋凯 11000267008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67008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03 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汇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2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20日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3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东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本地企业	有限责任

2、投标人施工业绩

投标人施工业绩汇总一览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1. 项目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B303-0064 地块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额：83589.96803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3. 15；项目类型：装饰装修工程）
2. 项目名称：深免海口观澜湖免税城项目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EPC）
（合同额：59322.9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1. 18；项目类型：装饰装修工程）
3. 项目名称：深圳改革开放干部学院项目装修及环境景观提升工程
（合同额：12434.8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2. 5；项目类型：装饰装修工程）
4. 项目名称：深河人民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合同额：8435.559381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1. 12. 8；项目类型：装饰装修工程）
5. 项目名称：深国际·正定智慧港项目（二期）裙房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
（合同额：5803.19819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 1. 14；项目类型：装饰装修工程）

备注：（1）最多提供 5 项业绩，超过 5 项的，按表格顺序前 5 项统计；（2）证明材料中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等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

2.1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B303-0064 地块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2.1.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4-47-03-718335021001

标段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B303-0064地块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83589.968032万元

中标工期：458天

项目经理(总监)：尤天罡

本工程于 2023-11-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1-1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2-23

查验码：735059219672116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1.2 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2018-440304-47-03-718335021

合同编号：GJZX-JSFW-（2024）-09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第一册，共三册)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B303-0064 地块室内装饰
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

发 包 人：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安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1(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2(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B303-0064地块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国际交流中心项目(一期)位于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红荔西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香蜜湖北区)，为广东省、深圳市重大项目，将建设成为以承接国际会议、大型政务及商务活动为核心功能，以多业态高端商业为配套，具有国际高度、世界一流的大型会议综合体。

本次招标范围为B303-0064地块，占地面积63922.48m²，总建筑面积约215291.78m²，计容积率126228.47m²，将建设为会议中心，建筑功能包括会议、餐饮、展览、办公。建筑地上6层，建筑高度44.76m，建筑面积119355.48m²；地下2层，埋深约11.25m，建筑面积95936.3m²；具体设计指标以最终审查通过的施工图为准。结构类型为钢管混凝土框架-钢筋混凝土剪力墙结构。地上和地下耐火等级均为一级，设计使用年限50年，结构耐久年限100年，抗震设防烈度七度。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B303-0064地块(会议中心)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中的所有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及检测、制作加工、运输、现场施工、试验调试、验收移交、保修等一切工作，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工作和为完成本工程所采取的所有工程措施，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室内大堂、门厅、宴会厅、主会场、会议室、交通厅、走道、坡道、车库、厨房、后勤区、卫生间、电梯轿厢、扶梯等精装区域吊顶系统、墙面系统、地面系统的基层及装饰面层、二次机电工程，以及与其他承包人施工范围边界的门套、门槛石、边界内侧的收口、封堵、打胶等；

2.二次机电工程及所有末端设备的定位工作及末端设备在饰面板上定位、开孔、开洞及修复；

3.室内灯光所包括的基础照明灯具、艺术装饰灯具等；

4.室内洁具、五金、窗帘、窗纱、地毯、卷帘、玻璃栏杆等；

5.开荒、保洁(聘请专业保洁公司)，最终达到移交条件；

6.完成室内设计样板段，配合做好样板确认相关准备工作。施工过程中制作材料样板、施工样

板展示区：

7.满足规范和设计要求的各类检测、检验、试验和调试，包括施工过程中的室内环境、节能绿建、室内声学等的检测等。具体工作内容以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要求、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以及后续工程变更包含的全部内容，以及发包人书面通知增加或调整的其他内容为准。

风险提示：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服务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已完成的工程量按实结算）。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31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503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工程验收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以及行业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规定。

本工程质量创优目标:

(1) 承包人应无条件配合本项目总承包单位的创优目标, 确保“深圳市优质工程金牛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2) 确保“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公共建筑装饰类)”, 争创“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捌亿叁仟伍佰捌拾玖万玖仟陆佰捌拾元叁角贰分 (¥ 835,899,680.3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3月1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执肆份，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执叁份。

发包人：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1联合体牵头人：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02M06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333077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18A1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7楼A座

邮政编码：51800

邮政编码：200072

电话：0755-82988001

电话：021-26079955

传真：

传真：021-3656120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2809622158@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时代金融中心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二支行

账号：757573181679

账号：31001502500055468390

承包人2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737XM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5层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3159005

传真：0755-83159009

电子信箱：649475750@qq.com

2.2 深免海口观澜湖免税城项目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EPC）

2.2.1 中标通知书

页码：1/3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鑫中建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深免集团（海南）运营总部有限公司的深免海口观澜湖免税城项目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EPC），建设地点：观澜湖免税城，建设规模：免税店铺建筑面积约为10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免税店铺和仓库工程、电气、给排水、消防、暖通、监控系统、物资设备采购等装修项目。本工程分两个阶段交付，一阶段交付工程范围为：（1）1#楼、4#~6#楼（1F）、14#（1F）楼室内保护性拆除及初步装饰装修；（2）3#楼室内保护性拆除；（3）海关监管仓库、保税仓库保护性拆除、安装工程、装修工程及配套材料、设备采购安装。（4）合同范围内的办公楼装修（不含办公家私）；（5）合同范围内的食堂装修（不含厨具设备）。二阶段交付工程范围包括1~14#楼精装修。工程内容包括合同范围内的工程的设计、原有装饰面拆除（主要材料设备保护性拆除）、设备采购、施工、竣工验收。其中设计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包括拆除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建筑工程（综合布线、安防、多媒体等）及仓库货架设备采购等，招标范围：涵盖从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工程验收（交工验收、竣工验收等）等全过程工程总承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评标工作于2021年01月11日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593229000.00元（其中 施工部分：563274000.00元，设计部分：29955000.00元）。施工下浮率：1.18%，设计下浮率：0.15%。工期：180日历天，施工负责人：欧阳冬，设计负责人：郭文铭，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欧阳冬	施工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粤 144171743452	362201198712085418
廖胤楚	技术负责人	高级职称证/粤高职证字 第1300101062546号	430423198108151437
张贵栋	项目副经理		220182198606053332

		高级职称 证/1903001027654	
谢姣	土建专业负责人	中级职称 证/2003003048585	430903199103042414
陈潮青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级职称 证/2003003041922	440582198708291836
李彦飞	电气专业负责人	高级职称 证/1903001027653	220182198703113536
刘通	装饰装修负责人	中级职称 证/2003003047772	362424198712160014
秦武	造价负责人	注册造价工程师/建[造] 11084400003187	340806198201052015
张玲	质量主任	高级职称证/粤高职证字 第1803001016635号	120222198201074229
徐伟	安全主任	中级安全师 证/44180200344	420822198402015755
杨斌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 证/0441710194417015780	512322197710176974
张福铭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 证/0441710194417016628	440301196307204617
唐智林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 证/43151010012311	431125199411093112
陈远翔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 证/44181010000906	445381199509150055
但河平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 证/0441710394417003588	51022419721001857X
王猛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 证/0441610394416003503	421002197901290513
谢子钊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 证/0441610394416003450	44512219871225003X
周全胜	施工员	施工员岗位 证/0441610394416003577	622301198604192813
胡晟	安全员	安全员岗位证/粤建安C (2016) 0005687	430922199004123111
陆宝宏	安全员	安全员岗位证/粤建安C (2017) 0006048	440582199005050635
高莞镞	安全员	安全员岗位证/粤建安C (2016) 0006569	362229198601040213
郭达	安全员	安全员岗位证/粤建安C (2019) 0026903	430721199507082211
刘发超	安全员	安全员岗位证/粤建安C (2016) 0005691	62230119900407747X
王玮	安全员	安全员岗位证/粤建安C (2019) 0013894	420902199211087750
杨天赐	安全员	安全员岗位证/粤建安C (2017) 0006049	421023199303275250
赵旭东	安全员	安全员岗位证/粤建安C (2015) 0009971	610125199010230019
张铁军	安全员	安全员岗位证// 粤建安C (2018) 0018191	140104197305150012
曾锦棠	安全员	安全员岗位证/粤建安C (2018) 0004607	441624199405144414
蔺俊杰	质量员		440301198610294618

		质量员岗位 证/0441710694417011228	
汤峰	质量员	质量员岗位 证/0441610894416002262	430903199501014531
唐淼	质量员	质量员岗位 证/0441610894416002294	510902198812275973
李彦军	质量员	质量员岗位 证/0441710894417002300	220182198810043537
陈梓超	质量员	质量员岗位 证/0441610894416002296	430524199504233238
陈家华	质量员	质量员岗位 证/0441710894417002239	440301197303204630
许婉均	资料员	资料员岗位证// 0441611494416010109	411302199209273729
杨广智	资料员	资料员岗位 证/0441711494417010278	441827199112020055
汤胜	材料员	材料员岗位 证/0441611194416007296	430903198910224535
王迪	劳务员	劳务员岗位 证/0441511394415002791	44030119930112461X
郭文铭	设计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 师/184411424	342601197504042214
邓超	设计师: 建筑专业负责 人	中级职称 证/1200102156868	432930198109158975
陈旭	设计师: 给排水专业负责 人	高级职称 证/1601082174576	430524198008245999
徐荣基	设计师: 电气专业负责 人	中级职称 证/2003003042073	350822198903166131
杨清平	设计师: 暖通专业负责 人	中级职称证/黔 A008126335	42092319771009179X
廖中辉	设计师: 装饰装修专业 负责人	中级职称 证/2003003043115	430304198004172095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1年1月15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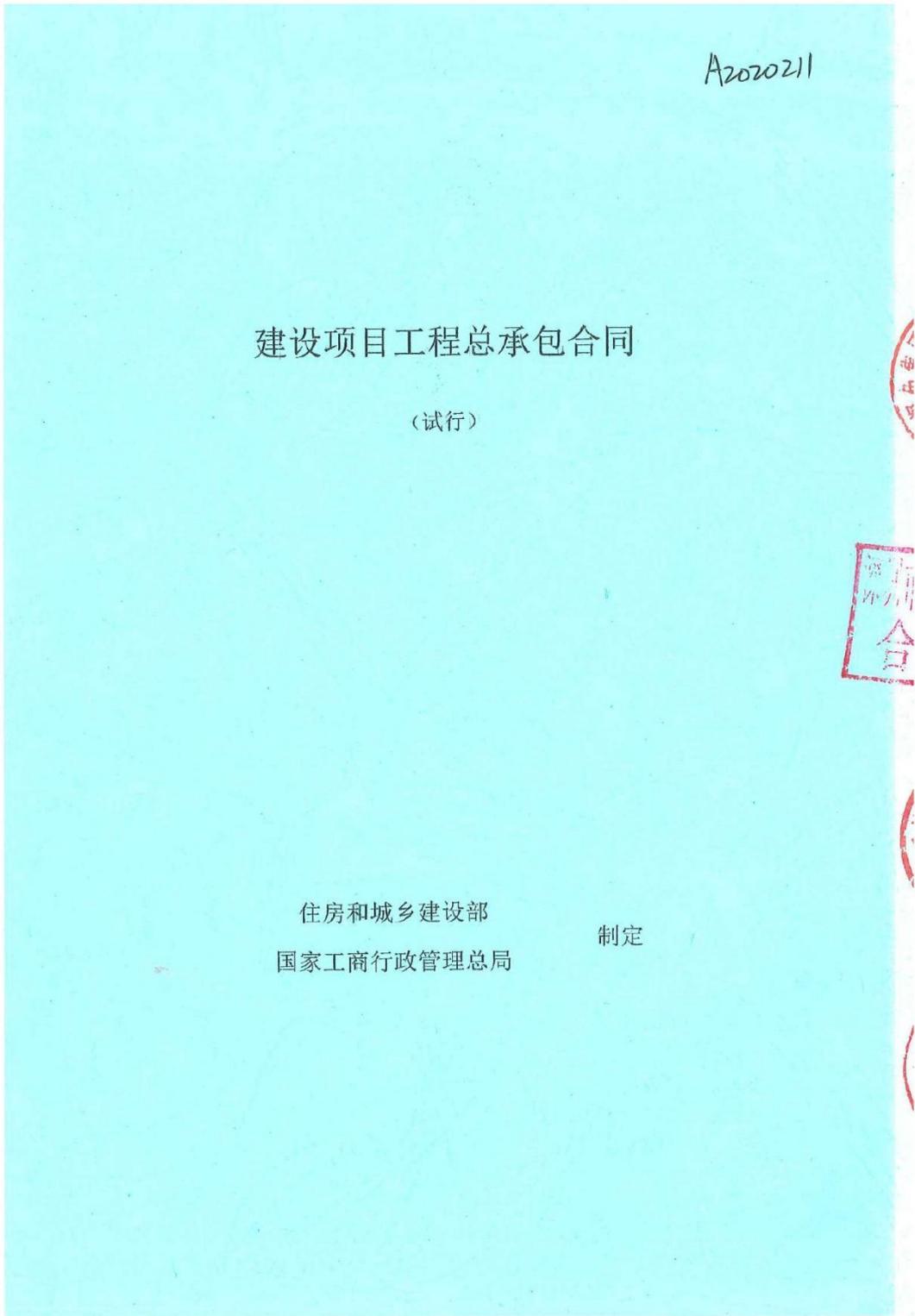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1年1月15日



2.2.2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免集团（海南）运营总部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鑫中建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免海口观澜湖免税城项目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EPC）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2020-460106-50-03-021089

工程内容及规模：免税店铺建筑面积约为10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免税店铺和仓库工程、电气、给排水、消防、暖通、监控系统、物资设备采购等项目。工程内容包括合同范围内的工程的设计、原有装饰面拆除（主要材料设备保护性拆除）、设备采购、施工、竣工验收。其中设计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包括拆除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建筑工程（综合布线、安防、多媒体等）及仓库货架设备采购等。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羊山大道39号观澜湖新城

工程承包范围：涵盖从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工程验收（交工验收、竣工验收等）等全过程工程总承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具体如下：

（1）建设手续：承包人负责按有关部门要求办理各项须以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名义办理的设计及施工许可手续；并协助发包人办理各项须以建设单位名义办理的相关手续。

（2）设计：承包人需根据相关批文及工可报告所确定的内容，完成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及施工图设计，其质量必须达到国家关于建筑工程或相关工程设计深度的要求，并保证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及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审查；勘察、测量工作不包括在本次招标范围内，相应资料由发包人在签订总承包合同后提供。

（3）施工、采购：完成施工图设计的内容和要求。承包人负责本工程的施工、设备采购安装等各项工作直到完成整个工程验收。

（4）验收：承包人负责按有关部门要求办理各项须以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名义办理的工程交（竣）工验收手续，按规定提交全部交（竣）工资料（含竣工图）；同时协助招标人办理各项需以发包人名义办理的相关手续。

（5）缺陷责任和工程保修：承包人负责施工工程内容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及

工程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

工程交付：本工程分两个阶段交付，一阶段交付工程范围为：

- (1) 1#楼、4#~6#楼（1F）、14#（1F）楼室内保护性拆除及初步装饰装修；
- (2) 3#楼室内保护性拆除；

(3) 海关监管仓库、保税仓库保护性拆除、安装工程、装修工程及配套材料、设备采购安装。

- (4) 合同范围内的办公楼装修(不含办公家私)；
- (5) 合同范围内的食堂装修(不含厨具设备)。

二阶段交付工程范围包括 1~14#楼精装修。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30 日历天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150 日历天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5.1 合同价格为暂估人民币（大写）：伍亿玖仟叁佰贰拾贰万玖仟元整（小写金额：593229000.00元）。其中设计费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玖拾伍万伍仟元整（小写金额：29955000.00元），暂定工程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元（小写金额：/元），建安费人民币（大写）：伍亿陆仟叁佰贰拾柒万肆仟元整（小写金额：563274000.00元）。

5.2 合同价格形式：暂定合同总价，按实结算。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工程施工费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项目跟工程量送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确定最终结算价并下浮1.18%，设计下浮0.15%作为结算价。

工程施工费=最终结算价*(1-1.18%)

设计费=(3000万/57000万)*最终结算价*(1-0.15%)

5.3 合同价格的计算方法约定： / 。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双方签字盖章

发包人：深免集团（海南）运营总部
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海口市海口综合保税区跨境
产业园国际商务中心402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5TMM4TXK

邮政编码：570311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海南省分行营业部

账 号：21100001040023191

承包人1：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电商
东社区69区信义领御研发中心8栋24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737XM

邮政编码：518133

电 话：0755-83159005

传 真：0755-83159009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账 号：6012100002040

2021年 1月 16日

承包人2：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
黄阁坑社区清林路524号龙岗天安

承包人3：深圳市鑫中建建筑设计顾问
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
社区深南大道8000号建安

数码创新园 1 号厂房 803

山海中心 6C (建安大厦 6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ADT3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29619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0755-28917001

电 话: 0755-82735466

传 真:

传 真: 0755-8273248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新闻路支行

账 号: 443066199013000947836

账 号: 3904 0188 0001 1158 9

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 / 月 / 8日

2.3 深圳改革开放干部学院项目装修及环境景观提升工程

2.3.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5-50-03-015273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改革开放干部学院项目装修及环境景观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2434.8400万元

中标工期：135

项目经理(总监)：仇中信

本工程于 2020-12-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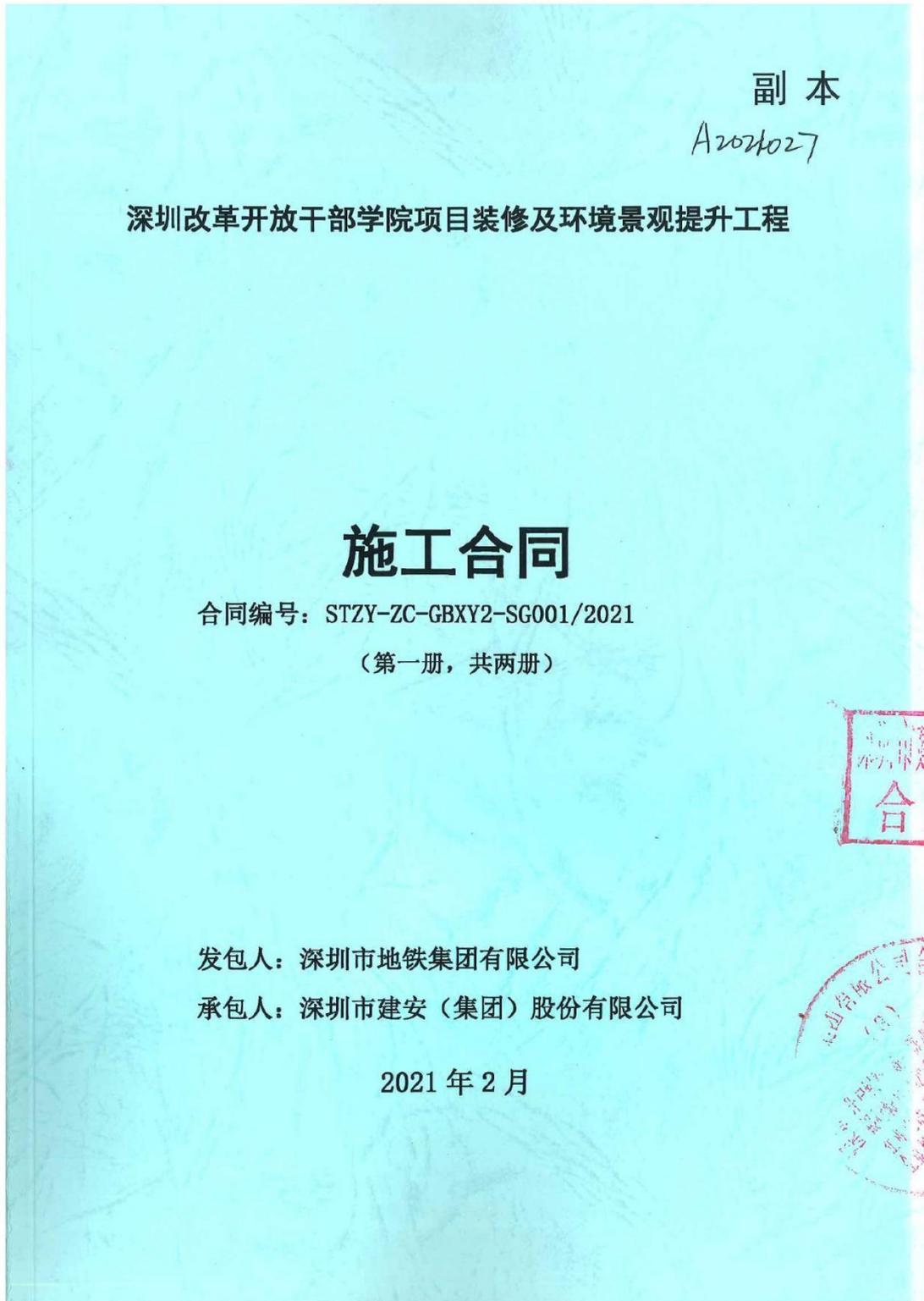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2-03

查验码：887738208096492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3.2 合同关键页



A2021027

深圳改革开放干部学院项目装修及环境景观提升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ZC-GBXY2-SG001/2021

（第一册，共两册）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

总目录

第一册 合同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3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8
第三部分 通用条款	10
第四部分 专用条款	67
第五部分 补充条款	98
第六部分 合同附件:	
附件一. 工程质量保修书 (格式)	120
附件二. 履约保函 (格式)	122
附件三. 投标报价	123

第二册其他附件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规章制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改革开放干部学院项目装修及环境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包括深圳改革开放干部学院教室、办公和餐厅等,位于前海桂湾片区梦海大道与桂湾四路交叉口。装修面积约3万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前海综合楼东座教学楼、西座公寓餐厅和地下室办公室等装修工程及周边环境景观提升工程(综合楼0米层北侧桂湾四路桥底景观提升、综合楼0米层南侧停车场及车辆段岗亭设置、公寓与教学楼之间的交通核提升、前海综合楼北侧桥底绿化空间、基金小镇车行入口改造、前海车辆段外立面改造、前海时代临时围挡提升等)内容,以及配合所有报批报建、专项验收、竣工验收、移交等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王翔

蔡元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蔡元 王翔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5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3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肆佰叁拾肆万捌仟肆佰元整(¥ 124,348,400.0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 114081100.92 元、增值税金额 10267299.08 元、增值税税率 9% (合同
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税率变动而调整)。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双方签字盖章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2 份,承包人执 4 份。

蔡元

王琳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邓长华 13510891067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蔡亮 0755-23882706

合约部门审核人: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09区信义领御研发中心8栋2401

电 话: 0755-83138215

传 真: 0755-83159009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6012100002040

邮政编码:

承包人经办人: 王玥

承包人经办人电话: 0755-83135993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1年2月5日

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账号:6012100002040
否则,恕乙方不作任何承认。

王玥

2.4 深河人民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2.4.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70056002001

标段名称：深河人民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8435.559381万元

中标工期：245天

项目经理(总监)：王凯



本工程于 2020-03-1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5-26



查验码：367253247558346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4.2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C202001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河人民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河源市江东新区东环路东、迎客大道南

发 包 人：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河人民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河源市江东新区东环路东、迎客大道南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河人民医院项目位于河源市东环路以东、迎客大道以南。建设用地范围面积 129347.1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58472.58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115245.8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3226.72 平方米。其中医疗综合区: 裙房 4 层,高 19.3 米,主病房楼 14 层,高 61.3 米,包括门急诊、医技、病房等内容。地下两层,其中地下一层为机电设备用房、车库、核医学、药库等,并与后勤综合楼地库相联系。地下二层为停车库,地下室一层层高为 6 米,二层层高为 4 米。后勤综合区: 10 层(宿舍楼高度 39.4 米),9 层(行政科研楼高 40.3 米)。裙房 2 层,高 10.3 米。一层二层为行政办公、科研教学和报告厅。三层为架空层,两座塔楼,四-九层为行政科研楼,四-十层为宿舍楼。地下室为一层,作为车库和人防医院。地下室层高为 6 米,并与综合医疗区地库相联系。门卫: 地上 1 层。医疗综合区为一类高层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后勤综合区为一类高层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内容包括施工、采购、调试、验收、移交、保修以及与工程建设

密切相关的报批报建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室内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所示的医疗综合楼、住院部楼、后勤宿舍楼、行政科办公楼，地面、墙面、天花装饰工程，洁具五金、室内灯具、智能照明（全院范围含二次深化设计）、开关面板的采购及安装，室内装修甲醛处理，防水工程及精装修范围内的安装工程等。

2、厨房的精装修、设备采购及安装（含二次深化设计）。

3、标识导向系统、交通标识系统及停车场设施工程（含二次深化设计）。

本工程承包范围若存在不明确的部位或内容，则以施工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提供的专业工程界面划分文件为准。

本专业工程的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承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 04月 27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书面开工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 12月 28日 (以取得竣工验收合格文件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4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质量达到合同、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取得国家或地方政府要求的相关证照。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肆佰叁拾伍万伍仟伍佰玖拾叁元捌角壹分(¥84355593.8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叁万陆仟贰佰陆拾肆元伍角壹分(¥1036264.5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叁拾叁万元(¥733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6月16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友式系類符姓替德
贈王:人承輝
11390822-2570:街申公成
04050000
88872100881:認登册于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9737X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8000 号

建安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518040

法定代表人：刘进跃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138215

传真：0755-83159009

电子信箱：jianan@szjianan.com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账号：60121000 02040

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凯
办公电话：0755-23609314
手机号码：13600197689

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账号：6012100002040
否则，恕乙方不作任何承认。

- 8 -

2020年 6月 1日

2.4.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深河人民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河人民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河源市江东新区东环路东、迎宾大道南	建筑面积	158472.58m ²	工程造价 843555 93.81 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4~14F 层
	框架		地下:	-2F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60120200903019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4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8日	
监督单位	河源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18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河源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振宇
副组长	郑世明、罗锡洪、周杰、王凯
组员	罗平、揭衍威、叶海潮、谭昌明、丁友元、宋士林、张平、陈皓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锡洪	揭衍威、丁友元、谭昌明、陈皓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凯	谭昌明、郑新强、陈佳雄、周少荣
工程质控资料	林婷	林婷、蓝佳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5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5 项	共 5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5 项	共 5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5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2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2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4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振宇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2	罗锡洪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负责人		
3	丁友元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总代	高工	丁友元
4	周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负责人	高工	
5	王凯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王凯
6	徐炎旭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徐炎旭
7	王佳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高工	王佳
8	谭昌明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执行经理	高级工程师	谭昌明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经验收，2021年河源市深河人民医院项目建筑装饰装修江东新区东环路以东、迎客大道以南等路段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齐全有效，工程观感质量好，综合各方责任主体对本工程各分部分项质量验收情况的意见和验收组一致意见，根据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进行评定，本工程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5日	2021年12月19日	2021年12月8日	2021年12月12日	年 月 日



2.5 深国际·正定智慧港项目（二期）裙房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

2.5.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深国际·正定智慧港项目（二期）裙房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投标文件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开标，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58,031,981.96 元（人民币伍仟捌佰零叁万壹仟玖佰捌拾壹元玖角陆分）

工期（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9 月 15 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58 天。

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经理：邱永福

证书编号：粤 1442007200806093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河北深国际真悦天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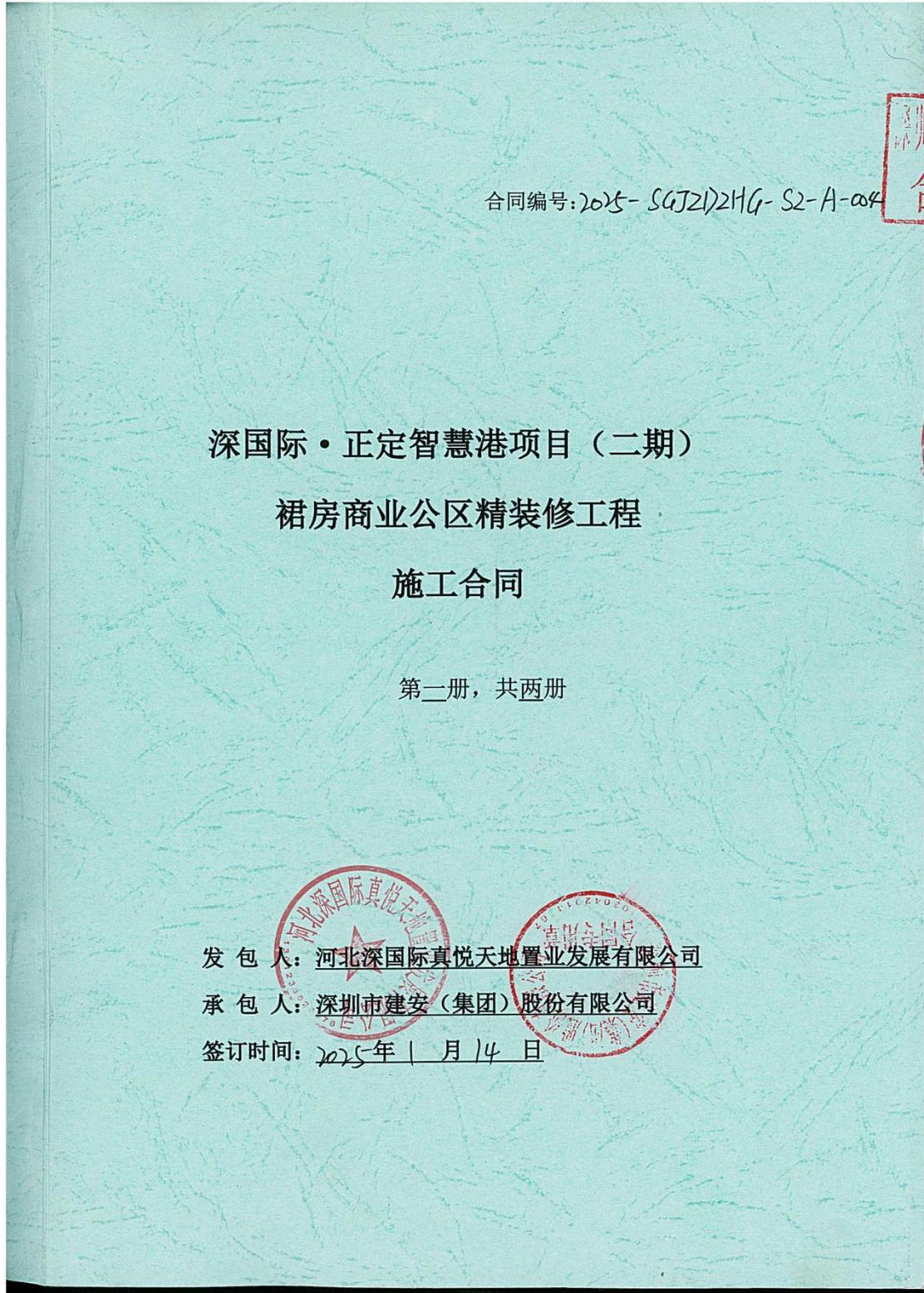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录：本项目委托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代理招标，项目组负责人：肖林海，成员：何文进。

2.5.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深国际·正定智慧港项目（二期）

裙房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第二册，共两册

发 包 人：河北深国际真悦天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1月14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河北深国际真悦天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国际·正定智慧港项目(二期)裙房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 河北省石家庄市正定县车站西街曙光路交口西北角。

核准(备案)证编号: 正行审投资备字(2020)1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国际·正定智慧港项目(二期)规划用地面积约45亩,总建筑面积约为134353.21m²,其中酒店23185.28m²、裙房商业82010.74m²、地下车库及商业建筑面积约为29157.19m²。裙房商业公区精装修区域面积约22000m²。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国际·正定智慧港项目(二期)裙房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主要工作内容为裙房商业公区精装修区域范围内的装饰装修工程及二次机电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墙柱面装饰、楼地面装饰、天棚吊顶装饰、扶梯装饰、电梯轿厢装饰、防火玻璃隔断、玻璃防火门、滑雪场观景窗、雪树造型、装饰门、玻璃栏板、扶手、卫生间防水等;

二次机电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给排水、暖通、电气等工程的拆除、改造、安装和调试工作,并通过政府部门相关验收。

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相关标准及规范等,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31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9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58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一次性通过验收并达到“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仟捌佰零叁万壹仟玖佰捌拾壹元玖角陆分（¥58,031,981.96元，税率9%）；不含税金额为：¥53,240,350.42元，增值税额¥4,791,631.54元。

其中：

①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柒万叁仟贰佰贰拾捌元柒角贰分（¥2,273,228.72元）；

②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万元整（¥2,500,000.00元）；

③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万元整（¥2,50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月14日；

订立地点：河北深国际真悦天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十、监督及投诉渠道

监督机构：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8045 号深国际大厦

监督邮箱：zxbd@szihl.com

监督电话：0755-83078634、0755-83079986

监督机构：深国际商置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8045 号深国际大厦 11 楼

举报邮箱：report@szisz.com

举报电话：0755-83571306、0755-83571328

【本页以下无正文内容】

【本页为《深国际·正定智慧港项目（二期）裙房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签署页，无正文内容】

发包人：河北深国际真悦天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孔建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23079965103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 0300 1921 9737 XM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正定三角村西路 68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5 层

邮政编码：050800

邮政编码：518101

电话：0311-80848888

电话：0755-83159005

传真：/

传真：0755-8315900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597296846@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定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100409869150

甲方账号：4420 1503 5000 5101 7470
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44201503500051017470
否则，恕乙方不作任何承认。

3、投标人设计业绩

投标人设计业绩汇总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 | |
|-----------------------------------------------------------------------------------------------------------------------------------------------------------------------------------------------------------------------------------------------------------------------------------------------------------------------------------------------------------------------------------------------------------------------------------------|
| <p>1. 项目名称：深圳农商行大芬培训学院项目装饰设计工程
（合同额：175.0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3.30；项目类型：装修设计）</p> <p>2. 项目名称：太仓市共进科技大厦设计项目
（合同额：168.51762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8.15；项目类型：装修设计）</p> <p>3. 项目名称：亚辉龙启德大厦项目二次装修设计
（合同额：71.09864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8.17；项目类型：装修设计）</p> <p>4. 项目名称：杭政工出【2022】5 号地块工业用房项目-乐富创意中心二期室内装饰设计
（合同额：119.675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12.29；项目类型：装修设计）</p> <p>5. 项目名称：青岛金晶综合研发楼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合同额：68.0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4.12；项目类型：装修设计）</p> |
|-----------------------------------------------------------------------------------------------------------------------------------------------------------------------------------------------------------------------------------------------------------------------------------------------------------------------------------------------------------------------------------------------------------------------------------------|

备注：（1）最多提供 5 项业绩，超过 5 项的，按表格顺序前 5 项统计；（2）证明材料中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

3.1 深圳农商行大芬培训学院项目装饰工程设计工程

GT-2021-SJ-Y-014

深圳农商行大芬培训学院项目 装饰工程设计工程

项 目 名 称：深圳农商行大芬培训学院

甲方（委托方）：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签 订 日 期：2021年03月30日



甲方（委托方）：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甲方现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农商行大芬培训学院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装饰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委托项目范围及内容

- 2.1、项目名称：深圳农商行大芬培训学院
- 2.2、项目地点：深圳 龙岗区
- 2.3、设计范围：与建设方范围一致。（详见包括但不限于建设方招标文件、施工合同文件）。

第三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方式

3.1、设计费用：本项目设计费用总额为：1,75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伍万元整）。设计费不含竣工图设计，但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竣工图。（设计服务报价文件详见附件一）

3.2、设计费用支付：

3.2.1、设计费用支付详见如下：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定)
第一次付费	40%	700000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合同履行时，预付款抵作设计费
第二次付费	/	0	乙方提交整体概念设计方案、全部平面方案成果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付费	/	0	乙方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及投资概算，各主要空间效果图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付款	40%	700000	乙方提交深化施工图及机电图纸等全部成果并取得审图合格证及通过消防审图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15 日内

第五次付费	20%	350000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
合计	100%	1750000	

- 3.2.2、本设计费用已包括税费，在甲方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经甲方认可的正规、合法有效的发票。
- 3.2.3、乙方方案成果由建设方予以确认，施工图成果先由甲方项目部审核确认再提交建设单位确认。乙方未收到上阶段设计费用之前，有权延期提交当期设计成果。
- 3.2.4、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由于某区域、某单项、某局部的经营调整或施工安排等原因，需要乙方分批出图、完工进度不一致时，则甲方应根据乙方每批完成的设计面积与相应单价，及相应完成的工作阶段，按本合同 3.2.1 条付款比例支付设计费。
- 3.2.5、设计方提供的收款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账户账号：**337050100100093906**
开设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第四条 设计修改及变更

- 4.1、甲方提出对设计修改意见，乙方应积极响应并不另收设计修改费；若经甲方聘请的专业公司审核乙方提供的设计方案不能满足结构支持的变更、消防审图造成的变更、施工材料的缺陷引起的变更，乙方应配合相应的专业公司进行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设计及图纸修改工作，并不另收设计修改费。
- 4.2、阶段性设计成果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如甲方提出变更或修改，须书面通知乙方并根据变更或修改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修改时间。
- 4.3、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提供资料错误，或对提交资料作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如阶段成果已经甲方确认，则按照 5.2 条执行；如阶段成果未经甲方确认的，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据实向乙方增付设计费。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

第五条 甲方责任

- 5.1、甲方项目负责人：**邱卓平**，联系号码：**13631578228**，电子邮箱：**szgtdfxm@163.com**，代表甲方与乙方进行所有业务往来及负责文件签收。若负责人信息发送变更，甲方须及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收到正式变更通知之前视为未变更。

- 5.2、本合同签订后5日内，甲方须为乙方提供完成设计工作所必需的数据和资料，其中包含但不限于最终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结构图、门窗图、水电图、暖通图、其他硬件布置图，以及外建筑鸟瞰景观图和外立面效果图，前期策划定位报告等资料电子文档，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设计规范/标准，如甲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提交上述资料，乙方提交设计成果时间相应顺延。
- 5.3、甲方如发现乙方有任何不符合项目/合同要求之处，应及时通知乙方，避免项目的拖延。

第六条 乙方责任

- 6.1、乙方项目总负责人：刘礼文，联系号码：13510909229，电子邮箱：szgt20@163.com；
乙方商务：孙红，联系号码：18002587806，电子邮箱：szgt20@163.com，负责与甲方的所有业务往来沟通、文件签收及商务工作办理。
- 6.2、乙方了解在与甲方合作过程中所获得或知悉的关于甲方的信息，包括项目信息、技术图纸、资料、经营信息、人力资源、本合同所涉及的设计研究内容、设计研究成果等等所有未公开之信息为甲方的商业秘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商业秘密或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技术资料、图纸等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否则甲方有权索赔。
- 6.3、乙方提交的成果应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行业规范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符合本合同目的，并应达到本合同要求的设计深度和文件内容。
- 6.4、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同时，乙方应保证其提交的设计资料 and 文件能够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施工图审查。
- 6.5、乙方须按合同约定时限交付阶段性设计成果（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延误除外），并负责向甲方及甲方指定的相关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根据现场的需求及时进行现场服务、参加本合同范围内相关的竣工验收工作，并根据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时间节点提交应由乙方出具的各项图纸及文件资料。
- 6.6、乙方由于自身原因，延误按本合同附件一约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当期应收费用的1%作为延误违约金。
- 6.7、因乙方责任导致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遗漏或错误的，乙方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并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所有补充和修改。
- 6.8、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对审查结论负责，并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期限内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未履行或

迟延履行前述义务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完善，因此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有权从乙方剩余设计款中直接扣除。

第七条 设计版权

- 7.1、甲方应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甲方向乙方付清本项目全部费用后，最终成果的设计版权归甲方所有。
- 7.2、本项目施工完毕后，乙方有权在合理的时间内拍照留底，发表相关推广活动；并享有署名权。
- 7.3、乙方应保证其向甲方提交的成果（包括阶段性和最终性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甲方若因正当使用乙方提交的成果被第三方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乙方应当积极协助解决。
- 7.4、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第八条 合同终止

- 8.1、合同生效后，甲方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时（含部分终止，即终止合同中任一项专项设计内容或阶段服务），除不退还未付预付款外，甲方还应向乙方支付全部已确认阶段性成果相应的设计费用。甲方应在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之次日起10日内，向乙方支付上述应付费用。
- 8.2、合同生效后，除不可归咎于乙方原因外，乙方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时（含部分终止，即终止合同中任一项专项设计内容或阶段服务），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定金，乙方应在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之次日起10日内，向甲方支付上述应付费用。
- 8.3、在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法定的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延期应作出相公平调整。

第九条 通知

- 9.1、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任何一方为履行本合同或本合同有关的文件递交及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应采用书面形式，并按下述地址由专人递送或用特快专递发给另一方，或按下列号码/电子邮箱以传真方式/电邮通知。下列人员、地址、号码若有变更应提前3天预先书面告知对方。收件人可以提前3日预先通知要求发件人向其指定的其他地址、号码传送文件。

发包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邱卓平	13631578228	szgtdfxm@163.com
发包人收件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盛华大厦	
设计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刘礼文	13510909229	szgt20@163.com
设计人收件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盛华大厦 9 楼 6 分院	

9.2、本合同项下发出的文件、通知、要求或者其他通讯，在下述情况下应被视为已经有效送达：

- (1) 若由专人递交，在递交对方签收时即为送达；
- (2) 若采用邮寄发出，收件人在签收凭证上签字即为送达；
- (3) 若用传真、邮件发出，发出后 1 小时即为送达。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案

10.1、本合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以及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他

11.1、双方正式意见往来均采用书面形式，并以书面意见为最终确认文件，明确双方责任。

11.2、本合同部分条款因法定原因无效时，不影响其他条款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依《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执行，双方也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11.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附件一：设计服务报价文件

----- 正文到此处结束 -----

甲方： 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乙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叶嘉铭

(或授权签约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或授权签约人)：

电话：0755-32938586

传真：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银行账户：337050100100093906

签订时间：2021.03.30

签订地点：深圳

1111

3.2 太仓市共进科技大厦设计项目

GT- -SJ-Y- 025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合同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太仓市共进科技大厦设计项目

工程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县府东街

合同编号: TCTWFW2022070432-JJ-C102046-66

(由设计人编填)

发包人: 太仓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签订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设计合同书

委托人（甲方）：太仓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太仓市娄东街道江南路 89 号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石立达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
联系电话（传真）：1369169097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国家与地方有关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之现行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条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和友好协商，现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太仓市共进科技大厦设计项目设计工作。

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以供遵照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太仓市共进科技大厦设计项目以下简称其为“本项目”。
- 项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县府东街，地上 20 层地下 2 层

第二条 设计内容与范围

1、设计人负责“太仓市共进科技大厦设计项目”设计（含装饰设计方案、方案扩初、效果图、室内装饰施工图、强弱电及给排水二次深化设计、消防及暖通末端二次深化设计），不包含外墙改造设计、建筑结构、消防系统、智能化系统专业；

2、设计面积：总计 17570.36 m²。

第三条 设计与服务要求

1、乙方按照本条第 2 款约定对本工程进行前期方案设计、深化方案设计与施工图纸设计，在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工期内向甲方提交设计成果。

2、乙方在前期方案设计、深化方案设计与施工图纸设计各阶段的工作为：

2.1 前期方案设计阶段：

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及设计要求完成概念性设计。本阶段设计成果包括：

序号	交付文件内容	大小	提供的文件及深度
1	设计说明		设计理念描述

2	平面图	A3	标明平面布局及主要尺寸，显示家具安排
3	概念图片		明确阐述设计风格
注：本阶段提供图纸两套及相关电子文件光盘一张。			

当乙方呈交条款 2.1 内容所列的设计文件并获得甲方认可后，则前期方案设计阶段视
作已经完成。

2.2 深化方案设计阶段：

根据前期方案设计成果，乙方进行深化设计，并达到制作施工图前的设计深度。后期
补充协议中确认哪几个空间出效果图，本阶段设计成果包括：

序号	交付文件内容		大小	提供的文件及深度
1	平面 图	平面布局图	A3	标明主要尺寸，表达设计后的室内一切要素如各空间功能，主要家私配置，地面主要用材、洁具及墙体位置等
		天花平面图	A3	标明天花所采用的各种材料、主要尺寸、标高及排列方式
2	立面图		A3	主要功能区域及主要房间的立面；明确表达墙面的造型、材料、颜色、尺寸、排列方式
3	效果图		A3	主要空间 3D 效果图
4	主材参考			
注：本阶段提供图纸三套及相关电子文件光盘一张。				

当乙方呈交条款 2.2 内容所列的设计文件并获得甲方认可后，则深化方案设计阶段视
作完成。

2.3 施工图纸设计阶段：

根据深化设计阶段成果，进行施工图细节设计。本阶段设计成果包括：

序号	交付文件内容		大小	提供的文件及深度
1	设计说明及图纸目录			包括项目概况简介，主要引用规范的说明，主要材料说明，做法说明等
2	装修材料表及说明			提供所有装修材料及工艺要求说明书 提供各空间的地面、墙身、天花及细部的材料
3	主要材料样板			(1) 设计单位应配合甲方选择、调整并最终确认装修材料样板，设计单位提供的装修材料样板成果含协助甲方留存的材料封样样品、拍照的照片（含电子版）、精装修物料清单确认表（含电子版）(2) 原则上装修材料样品的规格、尺寸、色彩、线条纹路应与效果图一致，否则设计单位应

			重新绘制不一致部位的效果图(3)乙方提供的装修物料清单确认表应包含房间、位置、材料类型、物料名称(含品牌、型号、规格、尺寸、颜色、线条纹路样式)、拍照照片(缩小图),并由甲乙双方及施工单位签字确认(4)乙方在深化设计阶段提交精装修物料清单确认表给甲方	
4	平面图	4.1 建筑施工平面图		
		4.2 平面布局图	A3 标明主要尺寸,表达设计后的室内一切要素如各空间功能,主要家私配置,地面主要用材、洁具及墙体位置等 所有设计范围内的地面,所采用的各种材料、尺寸及排列方式	
		4.3 墙体放线平面图	A3 标明墙体种类及放线尺寸,门窗开洞尺寸	
		4.4 索引分区平面图	A3 标明立面图索引标号	
		4.5 开关插座点位平面图及给排水点位图	A3 标明所有开关、插座、地漏、水龙头等的平面点位	
		4.6 天花分区平面图	4.6.1 灯具布置图	A3 标明天花所采用的各种材料、尺寸、标高及排列方式 标明所有灯具的种类、材料、尺寸、标高及剖面详图
			4.6.2 灯具控制示意图	 标明所有灯具的控制点位
4.7 地面铺装分区平面图	A3 标明铺地的材料编号、详尽尺寸、原点定位、留缝尺寸及铺装方式			
5	立面图	A3 每个功能区域及每个房间的四个立面:明确表达所有墙面的造型、材料、颜色、尺寸、排列方式、大样图索引标号、开关、插座安装的位置等		
6	剖面图	A3 须满足合格施工的需要,能清晰反映管线、吊顶、结构梁板及层高的关系		

7	标准详图	7.1 天花详图	A3	吊顶不同材料的构造标准节点、不同材料相交处的节点、不同标高转化处的节点、孔洞收口处的节点
		7.2 墙身详图		墙身不同材料的构造标准节点、造型变化处的节点、墙面与天花交接处的收口节点、孔洞收口处的节点
		7.3 地面详图		地面不同材料的构造标准节点、标高变化处的节点、不同材料相交处的节点、地面与墙身交接处的收口节点、孔洞收口处的节点
8	门、门套及五金配件		提供门、门套大样图及五金配件列表，平、立、剖面，足以表达内部结构、表面材料、尺寸、收口形式、安装方式及与五金配件的关系 五金配件清单包括产品说明、品牌、型号、材质、颜色、产地、质量等级及参考图片等	
9	固定家私做法详图、节点大样图、彩色三视图		标明详细尺寸、材料、表面处理方式、颜色 标明五金配件的品牌、型号、材质、颜色、产地、质量等级及参考图片等	
10	洁具选型及清单		按比例在各卫生间的平面图及剖面图上，表达所采用洁具与装修面关系的收口处理 洁具清单应包括产品说明、品牌、型号、材质、颜色、产地、质量等级及参考图片等	
11	活动家具选型设计图及摆放位置清单		提供参考图片或家具轴测图 提供家具功能及材质的说明 标明详细尺寸	
12	饰品选型清单及参考图片		包括装饰画、活动灯具、装饰地毯、窗帘等 提供参考图片	
备注： 1、施工图设计成果提供A3图纸6套及电子文件光盘1张				

当乙方呈交本合同第2.3款约定所列的图档,且经甲方确认符合本合同的约定及甲方的要求,则施工图纸设计阶段视作完成。

2.4 根据工程进展情况及甲方行程安排,乙方于现场施工开工日起,应不定期视查工地,监督施工单位是否遵照设计施工,总次数3-4次,每次1-2人,如施工现场需要乙方进行更多的现场指导时,由双方协商,乙方增加现场指导次数,但增加场次累计最多不超过3次。现场指导的时间节点原则为:现场放线后确认放线位置及设计交底一次,木作基础完成后一次,油漆工程完工后一次,工程结束验收时一次。

2.5 如甲方自行采购家具及饰品而需乙方专业人员参与订购与现场服务的,双方另行协商签署。

2.6 开工前，由甲方组织施工单位，设计单位，主要材料、家具、工艺品供应商代表参加图纸会审，设计单位必须参加图纸会审会议，并在图纸会审现场回应各单位提出的疑问及意见，会后3天内向甲方、施工单位、各主要供应商提交图纸会审记录(签章)。

第四条 设计工期

1、本合同签订且乙方收到甲方完整的基础资料及文件后35个日历日内，乙方完成本工程前期方案设计并向甲方提交前期方案设计成果。

2、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前期方案设计成果予以书面确认后25个日历日内，乙方完成本工程深化方案设计并向甲方提交深化方案设计成果，为配合项目工期，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深化设计图纸应达到可供甲方开始前期施工的深度。

3、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深化方案设计成果予以书面确认后30个日历日内，乙方完成本工程施工图设计并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乙方在项目开工前提交甲方常规、重要的大样图纸，次要及非常规的大样图在具体部位装修作业前必须提交甲方)。

4、若因甲方变更设计内容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延迟提交设计成果，乙方无须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且有权相应顺延设计工期。

第五条 设计费用

1、本项目设计费总额为(大写) 壹佰陆拾捌万伍仟壹佰柒拾陆元贰角，(小写) ¥1685176.2元(含税)，含软装配合服务费，含税率为6%的增值税。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甲方按照如下方式向乙方支付本工程设计费：

第一期设计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20%作为定金，即人民币337035.24元；

第二期设计费：乙方向甲方提交平面图、电脑效果图并经甲方最终确认后1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30%的设计费，即人民币505552.86元；

第三期设计费：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施工图，取得甲方认可并具备送审条件，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25%的设计费，即人民币421294.05元；

第四期设计费：乙方提交的施工图通过图审后1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总额15%的设计费，即人民币252776.43元；

第五期设计费：甲方在工程完工及正式竣工验收后10日内支付剩余费用(即设计费总额10%的设计费)，即人民币168517.62元。

每次付款时，乙方均须按甲方标准格式提交《工程款支付申请表》，甲方完成审批并收到与支付金额对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3、乙方收款账号信息为：

公司名称：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银行账号： 337050100100093906

乙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应提前十日以书面通知甲方。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通知而导致遭受损失的，甲方不负责赔偿，若使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相应损失。

第七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7.1 甲方权利与义务

7.1.1 本合同签订后 5 日内，甲方须为乙方提供完成设计工作所必需的数据和资料，其中包含但不限于最终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结构图、门窗图、水电图、暖通图、其他硬件布置图，以及外建筑鸟瞰景观图和外立面效果图，前期策划定位报告等资料电子文档，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设计规范/标准，若甲方在接到乙方催告后仍未在约定时间内提交上述资料，乙方提交设计成果时间相应顺延。

7.1.2 设计成果获得甲方的认可后（最终设计成果除外），甲方如再提出需要乙方额外修改（工作量不超过总工作量的 30%）时，乙方应采取真诚的对应措施，以满足甲方的要求，乙方将不另行收费；甲方如有重大变更设计引起乙方的设计工作量的增加超过 30% 时，超过 30% 部分甲方将按相关约定的单价支付额外设计费。

7.1.3 在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前期方案设计成果前：如甲方擅自终止或解除本合同且乙方无任何过错的情况下，则甲方应根据乙方已经进行的设计工作，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设计费。

在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优化方案设计成果前：如甲方擅自终止或解除本合同且乙方无任何过错的情况下，则甲方应根据乙方已经进行的设计工作，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设计费。

在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施工图纸设计成果前：如甲方擅自终止或解除本合同且乙方无任何过错的情况下，则甲方应根据乙方已经进行的设计工作，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设计费。

7.1.4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设计费，如甲方逾期支付设计费，经乙方催告后，仍无正当理由故意不支付款项的，乙方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将顺延。逾期超过 15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提前 2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若甲方给出合理理由或有效解决方案等情况的，乙方不得暂停下阶段工作。甲方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无正当理由故意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7.1.5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与乙方协商一致，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甲方应支付合理的赶工费。

7.1.6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部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负责解决。

7.2 乙方权利与义务

7.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

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7.1.1、7.1.2、7.1.4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7.2.2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延误设计文件交付时间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返还已收取的设计费并向甲方支付由此产生的相关经济损失。

7.2.3 合同生效后，乙方擅自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设计费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7.2.4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乙方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作量向甲方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7.2.5 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设计原因造成工程重大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且应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2.6 乙方应对其指派到现场的人员缴纳社保等，相关资料交由甲方备案。乙方人员应在现场遵守甲方施工现场安全准则等一系列规定，否则，不论是给乙方人员本身还是甲方、甲方人员、第三人等；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均有乙方及乙方人员全权承担。

7.2.7 乙方应提供高效正确的现场指导，否则，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该赔偿其全部损失。

7.2.8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按时到约定地点提供现场指导，否则，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该赔偿其全部损失。

7.2.9 其他

1) 图纸修改：对于甲方及施工单位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出的图纸修改意见，由乙方负责及时（2 天内）做出符合甲方要求的回复或修改并出具修改后的新图纸。

2) 咨询服务：对于甲方及施工单位提出的与本合同设计工作有关的疑问，乙方应给予及时有效的答复。乙方向甲方提交设计成果时，应向甲方进行设计交底和解释说明。

3) 乙方应指派一名充分了解设计方案的专业人员 周艺鸣 出任项目代表，负责及时与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各方面情况沟通和协调有关工作。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指派的项目代表，乙方应配合。

4) 工程监管：乙方负责协助甲方监管本工程施工，不定期到现场对装饰工程效果进行监查。

5)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材料样板和现场施工样板应及时给予确认。

6) 3D 效果图应与实际设计一致。

第八条 乙方设计人员名单

5.1 乙方保证乙方设计人员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持续具有承接本合同工程设计的合法资格。

5.2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乙方人员。

5.3 如果乙方擅自更换人员，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不予支付任何费用。甲方已经向乙方支付的费用，乙方应当向甲方退还。

5.4 如果甲方对乙方某些设计人员不满意，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时间内更换合适人员，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拖延，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序号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1	周艺鸣	项目总负责人	13691690974	/
2	刘春禹	方案设计师	18664684263	/
3	刘志成	方案设计师	13590358363	/
4	张五一	效果图负责人	18825240466	/
5	黄聪	施工图负责人	13302473656	/
6	陈坚	机电负责人	18665357514	/

第九条 保密

1、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另外，基于甲方对该项目的商务模式的保密性的需要，乙方不得在其媒体宣传资料上作为设计业绩公开。

3、乙方保证不向本合同项下参与项目设计的人员之外的其他人员披露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信息。乙方应告知并采取必要的有效措施保证参与本设计项目之乙方人员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义务。若乙方人员违反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义务，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4、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仍应保护甲方的保密信息，尊重并保证不侵犯甲方因本设计项目获得之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图纸及任何相关文件）所包含之一切权益。

5、无论本合同是否变更、终止或解除，本保密条款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条 知识产权条款

1、因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全部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图纸及任何相关文件）的财产权、知识产权及其它权益在甲方支付完毕所有设计费用后均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用于任何权利之注册或登记，亦不得将工作成果的全

部或部分，以及工作成果中所包含之数据或事实，在任何场合使用，或在向第三方提供服务过程中引用、发表、署名，或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2、乙方承诺在三年内，不得向在本合同项目所在地第三方提供与甲方产品设计相同或相似的设计方案，以保证甲方所采用方案在项目所在地的显著性和唯一性。

3、乙方保证其任何设计、制作成果的全部或部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财产权。若甲方因使用乙方的任何设计、制作成果而受到侵权指控，乙方必须在七个工作日内自付费用解决上述指控，以保护甲方的利益不受损害，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的费用、合理的律师酬金和费用、损害赔偿费用、罚款以及其它所有的损失或损害等等）。

4、乙方同意将上述设计、制作成果中含有的乙方原有知识产权授予甲方不可撤销的永久使用许可，对于在上述设计、制作成果中使用或含有的第三方授予乙方的专利、专有技术或其他知识产权，乙方同意授予并保证其有无可争议的权利授予甲方此类知识产权的不可撤销的使用权。

5、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二十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十一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本合同依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制定和解释，并受该法律管辖。

2、本合同双方因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争议解决等事项而发生的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加以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不能协商或者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2、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工程完工及正式竣工验收完成为止。

3、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4、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5、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叁份，甲方肆份，乙方叁份。

6、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7、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太仓市同维电子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2.8.15

乙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3.3 亚辉龙启德大厦项目二次装修设计

合同编号: _____

GT-2023-SJ-Y-029

亚辉龙启德大厦项目二次装修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亚辉龙启德大厦项目二次装修设计

地 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园高科大道与新能源五路之
间

发 包 人: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签定时间: 2023 年 月 日

亚辉龙启德大厦项目二次装修设计合同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方（乙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亚辉龙启德大厦项目二次装修设计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1 《民法典》。
1.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本合同设计项目范围及内容：

2. 1 项目名称：亚辉龙启德大厦项目二次装修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园高科大道与新能源五路之间（亚辉龙启德大厦）

2. 2 设计范围：

设计范围内的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二次机电设计，二次机电包含：二次强弱电设计、二次给排水设计、二次暖通设计、消防末端点位设计（喷淋、烟感定位，不包含消防系统、消防布管设计），软装艺术陈设设计、物料白皮书、灯光设计及后期施工现场配合工作。

2. 3 设计内容：

根据甲方要求，进行工程范围内的室内精装修设计，包括概念设计、

方案深化、施工图设计、软装艺术陈设设计、灯光设计及施工配合等。每阶段设计工作完成后，甲方对乙方的设计质量和服务质量进行评估。若甲方认为乙方提供的设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终止乙方下一阶段的设计工作，合同同时解除。下阶段的设计任务若非乙方完成，乙方有责任对本项目下阶段的设计进行方案技术交底。

概念设计：根据甲方所提供的设计资料及设计要求，乙方设计师进行概念性设计来表达设计意念。每个设计对象提供平面功能细化布置图、主要区域的概念意向图及局部区域的手绘稿。

方案深化：根据甲方意见，进行详细方案设计。本阶段图纸内容包括：平面布置图，主要区域的电脑彩色效果图及局部区域的效果图或手绘稿、艺术品陈设概念图。重要空间表现图或效果图（15张）及主要材料示意（天地墙）等。

施工图设计：根据甲方意见，进行施工图设计；本阶段图纸内容分为2个阶段。

（1）方案扩初深化，图纸内容包括：平面布置图（含：平面功能布置、墙体定位尺寸）；天花综合布置图（含灯位、照明方式、灯具数量、空调风口、烟感、喷淋布置等）；地面物料及铺装图；重点部位天花造型节点大样；主题墙、景墙、特殊造型墙立面图及重要节点大样。

（2）施工图深化阶段，图纸内容包括：（1）装饰施工所需的平面——包括墙体间隔尺寸图、办公家具分布图、地材分布图、强弱电插座定位图、天花灯电分布图、空调末端定位图，以及立面、剖面、各节点大样图（注：此套图含给排水施工系统图及强、弱配电施工系统图）等一切施工必备图

纸。图纸幅面统一采用 A2 图纸，一式五套。

(3) 完成其各主要饰面的设计和造型及用材（含材料样板壹式壹份）。

(4) 配合甲方完成活动家俱、洁具龙头、五金配件、装饰灯具及跟踪。

以上挑选之物料方案，皆以图文表格的方式表达，每一类别提供壹式叁份的图文表格。

设计变更：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单及变更图纸。如设计图纸不满足甲方要求或与施工现场发生冲突至无法执行时，乙方要于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之后三天内作出修改变更及提供所需之图纸。

2.3.1 对设计成果的要求：

本项目各阶段设计成果均应同时满足下述要求：

(1) 满足本合同、设计任务书、设计过程中由双方确认的会议纪要及传真函件的要求。

(2) 在设计图纸的表现方式及设计深度方面，设计成果须满足甲方设计任务书、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现行版）》、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出版《民用建筑工程建筑施工图设计深度图样》的标准及项目所在地区法规及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

(3) 设计成果中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

2.4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设计原始资料及文件：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形式	提交时间
设计任务书	1	设计要求/设计范围	文本	合同签订后一日内
平面图	1	CAD 图纸	电子文件	合同签订后一日内
专业系统图	若干	CAD 图纸	电子文件	合同签订后一日内

2. 5 设计计划及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图纸及资料文件内容：

设计阶段	资料及文件名称内容	提交方式	份数	提交时间
深化方案	平面布置图、天花图、主要立面图、效果图、主要材料意向。	方案图册电子版	2	合同签订后 35 天
施工图	图纸目录、施工总说明、材料表、平面放样尺寸图、平面布置图、地面铺装图、综合天花布置图、立面图、水电定位图、开关插座定位图、弱电设备定位图、节点大样图、空调末端定位图、消防末端点位图。	晒制蓝图	5	合同签订后 25 天
	主要材料样板（规格、备用材料的替代样品和供货商联系电话）。	实物小样	1	

深化方案需及时向甲方汇报讨论，经甲方认可后方可进行下一步设计。

第三条：设计费

3.1 合同价款：

序号	项目名称	设计暂估面积 (m ²)	综合单价(元)按建筑面积计	总价(元)	备注
1	亚辉龙启德大厦二次装修设计	11749.9	60.51	710986.45	税率：6% (增值税专用发票)
大写人民币（合计）：		柒拾壹万零玖佰捌拾陆元肆角伍分			

以上面积为暂估面积，以最终实际建筑面积按照 60.51 元/m² 为准。

上述费用已包含下列支出：

乙方应支付的所有税费、差旅费、现场配合费、所有按规定工作需要的支出，如印刷、晒图、照片、影印、长途电话、电传、邮递、速递等。

3. 2 付款方式：

设计费支付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付款比例 阶段比例	付款条件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备注
1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预付款：经双方签订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2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效果图方案设计成果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3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5%	乙方提交全部施工图，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4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本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备注：若甲方终止下阶段的设计委托，双方按已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

乙方在提供设计成果的同时应提供相应阶段费用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原件以便甲方及时办理有关费用支付手续。乙方未提供发票的，甲方可以暂不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乙方保证其开具的发票真实、合法、有效，因乙方逾期未提供符合约定与要求的合格发票或未缴纳税款或虚开或故意冲红作废等原因，造成甲方无法足额抵扣增值税或甲方须承担补缴税款的或导致甲方受到行政处罚的，甲方拥有无限期的追偿权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开具发票或支付甲方的税款损失或采取其他必要补救措施，由此导致的一切成本支出及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于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履行。

第四条：各阶段设计文件的确认

4.1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时，甲方应于签收当时一并签收乙方提供的《设计成果签收单》，如需提出修改意见，须于签收上述文件之日起的约定时限内（具体为：签收乙方交付概念方案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深化方案3

个工作日内，施工图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交乙方。

4.2 甲方审查设计文件时间不计算在设计工期内。

第五条：服务配合

5.1 如甲方和/或施工方需乙方设计师前往工地现场进行设计沟通及图纸交底时，乙方应派本次设计的主创设计师积极配合(过程中不能随意更换设计师，如需更换设计师需经甲方书面同意)。

5.2 乙方提供施工技术配合应负责下列事宜：

5.2.1 协助甲方招标及签订施工合同；

5.2.2 供给工程需要的详图；

5.2.3 指导施工，解释图纸和协助解决技术上的疑难问题；

5.2.4 于施工期内派专人进行工地视察及监察施工是否符合设计意念；

5.3 施工完成后，乙方配合甲方对装饰工程进行验收。

第六条：甲方责任

6.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二条2.4所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6.2 甲方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变更委托事项，或对已认可的概念方案、深化方案的修改，造成设计返工，除双方需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相应阶段的设计费用。

6.3 甲方应为乙方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及施工配合服务的工作人

员，提供必要的方便。

6. 4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必须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后，未开始设计工作的，退还甲方已付的全部费用；已开始设计工作的，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

第七条：乙方责任

7. 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

7. 2 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及资料。

7. 3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及资料后，按约定参加有关的设计汇报沟通及审查，并根据甲方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的调整补充，甲方无须增加设计费。

7. 4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负责向施工方作设计交底，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并出具意见。

7. 5 乙方保证设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并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技术、经济资料，且不得用于第三方设计或其它项目设计，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7. 6 乙方设计成果应满足消防规范及验收的要求。

第八条：违约责任

8. 1 由于乙方原因，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向甲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的，乙方每延误一天，甲方可向乙方收取应收设计费万分之

二的违约金。乙方延误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应当按本合同价款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如因甲方原因逾期支付，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付而未付金额万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

8. 3 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的，甲方有权从应支付乙方的设计费中直接扣除。

第九条：保密条款

9. 1 甲方与乙方双方参与项目的当事人均有为对方保守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的义务。未经对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秘密擅自泄露给第三方。具体秘密包括但不限于：

(1)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

(2) 项目设计费用；

(3) 项目实施过程中任何一方获悉的对方的其它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

9. 2 如一方违反本保密条款，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等费用。

9. 3 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者终止，保密义务条款不受其影响而继续有效，双方均应继续承担约定的保密义务。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0. 1 情况发生变化，致使合同条款需要变更，任何一方可提出合同变更请求，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签订正式补充协议，则变更成立，

变更前的有关条款作废，以变更后的条款为准。

1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10.2.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10.2.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0.2.3 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七条约定的，经甲方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仍未整改完毕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不超过本合同价款 10%的违约金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10.3 甲、乙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设计款项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十一条：争端和仲裁

在合同执行期间，无论双方发生任何纠纷，应以互相谅解、协商解决为原则，如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知识产权

乙方设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第十三条：其他

13.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之外的工作，需另行支付费用。

13.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壹式肆份，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亚辉龙启德大厦项目二次装修设计工程设计范围图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二路亚辉龙生物科技厂区1栋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98号9楼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3

电 话：0755-26473359

电 话：18818589777

传 真：_____

传 真：/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

银行帐号：1020 3251 1010 0005 20

银行帐号：337050100100093906

日 期：2023年 月 日

日 期：2023年 8月 17日

3.4 杭政工出【2022】5号地块工业用房项目-乐富创意中心二期室内 装饰设计

杭政工出【2022】5号地块工业用房项目 (乐富创意中心二期) 室内装修设计合约

甲方：浙江钱塘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目 录

- 一、 项目概要
- 二、 设计依据
- 三、 设计范围及内容
- 四、 甲方责任
- 五、 甲方权限
- 六、 乙方责任
- 七、 乙方权限
- 八、 设计服务费用
- 九、 设计服务阶段及付款进度
- 十、 缓建，停建及终止合同
- 十一、 协商，调解与仲裁
- 十二、 附加服务
- 十三、 合同文件及说明

本合同由 浙江钱塘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为一方

与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简称“乙方”) 为另一方签订。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杭政工出【2022】5号地块工业用房项目-乐富创意中心二期室内装饰设计 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结合该工程的具体情况,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

1. 项目概要

1.1 项目名称: 杭政工出【2022】5号地块工业用房项目-乐富创意中心二期室内装饰设计

1.2 项目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东至浙江泰普森(控股)集团、杭州拱宸桥幼儿园, 南至桥弄街, 西至萍水东街, 北至规划吉如路

1.3 建设规模: 约 86783 m² (其中地上约 60175 m²)

1.4 硬装修价格标准: 1、首层大堂及电梯厅 3000~4000 元/平方米

2、各层卫生间 2800~3500 元/平方米

3、公共走道 1000~1500 元/平方米

4、除首层外其他楼层电梯厅 2000~3000 元/平方米

5、会议室 3000~3500 元/平方米

6、园区招商中心, 2500~3500 元/平方米

7、运营、物业服务中心 1500~2500 元/平方米

2. 设计依据

2.1 本合同所约定的内容。

2.2 甲方所提供的地块信息资料。

2.3 工程设计图纸的编制方法, 应以《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为标准。设计规范和规定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设计规范和设计规定。

2.4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认可的国际度量衡进行设计绘图。总平面图以米为单位, 单体平面以毫米为单位绘图, 立面以毫米为单位绘图。

3. 设计范围及设计成果

3.1 设计范围及内容

3.1.1 设计范围包含以下内容:

二期公共区域面积			
序号	楼号	设计面积(平方米)	备注
1	3#楼公区设计面积	788.26 m ²	含门厅、电梯厅、走道、卫生间
2	3#楼公区套用面积	2158.65 m ²	含电梯厅、走道、卫生间
3	6#楼公区设计面积	423.84 m ²	含门厅、电梯厅、走道、卫生间
	6#楼一层园区招商中心设计面积	200 m ²	6#楼一层东南角3间200平方米,容纳20人左右,配套会议室、客户等候区(含咖啡吧、茶吧等)、洽谈区、签约室、沙盘展示区
	6#楼二层小会议室(20人)一间	40 m ²	设置在6#楼2层可灵活分隔成两个10人会议室,内配电子屏、音响等设备
	6#楼二层中会议室(50人)一间	100 m ²	设置在6#楼2层可灵活分隔成两个20人会议室,内配电子屏、音响等设备
	6#楼二层运营、物业服务中心	150 m ²	设置在6#楼二层;12个工位,一个10人会议室,洽谈室,3个独立办公室
4	6#楼公区套用面积	1160.24 m ²	含电梯厅、走道、卫生间
5	7#楼公区设计面积	595.59 m ²	含门厅、电梯厅、前室、走道、卫生间
6	7#楼公区套用面积	2034.72 m ²	含电梯厅、走道、卫生间
7	9#楼 (原办公楼)	一层(不含打样间面积)	722.46 m ²
		一层夹层	810 m ²
		二层	1575.46 m ²
		三层(不含厨房面积)	945.28 m ²
		四层(不含厨房面积)	945.28 m ²
8	总计	12649.78 m ²	

注: 1、以上面积不包含9号楼一层打样间及二、四层厨房面积(按照楼层面积40%厨房面积已减除);

2、以上面积为暂定面积,最终以实际设计区域建筑面积进行结算。

3.1.2 设计内容包含以下内容:

A. 硬装修:提供顶面、墙面、地面、固定家具等图纸;

- B. 软装修：配合软装设计顾问工作。
- C. 机电：配合机电设计顾问工作。
- D. 室内灯光照明设计工作
- E. 室内指示系统顾问工作
- F. 消防末端点位的艺术协调
- G. 设计范围内的整体施工跟踪过程服务
- H. 其它特殊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配合工作

3.2 各设计阶段相应设计成果及内容

3.2.1 第一阶段：概念方案阶段

概念方向对空间合理性进行分析的平面分析布局，（生活）动线分析、功能分区，提供平面布局图和土建改动建议图、重点空间的效果图（大堂、电梯厅、卫生间、走廊）。

初步方案设计：进行选材、设备、空间尺寸、布局、照明点位、工艺的分析，提交综合布局文件、其他综合分析文件、材料表及样板，乙方应介绍并说明设计方案。

此阶段设计成平面图需 DWG 格式，表格清单需 XLS 格式，汇报文件需 PPT 格式。

3.2.2 第二阶段：深化方案设计阶段：

平面图，天花图，主要立面。

主要部位效果图。

主要装修材料初选。

此阶段设计成果需制作 PPT 电子版。

3.2.3 第三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

设计总说明。

主要饰面材料说明及材料明细表。

平面图，立面图，剖面详图、大样图。设备专业的平面定位图及含图例（弱电定位图只包括电话、电视、宽带，其他弱电定位图由甲方指定的供应商提供，再并入整个设计），强电系统与灯具开关连线图。

协调配合安装专业涉及调整，提出对甲方提供的强，~~弱电、空调、水~~等设备施工图的完善意见。乙方应当按甲方确认的设计方案，进行全套装饰施工图的设计与绘制，并根据甲方的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

设计成果提交：



设计图纸资料基本要求：

A. 每页设计图须由甲方人员签字认可。B. 设计图如需修改或变更，必须由甲、乙双方签字认可。

施工蓝图 12 套。

装饰饰面材料白皮书及材料样板。

洁具五金及工程五金白皮书。

完整设计成果的电子文件 1 套。

主要材料样板需 1 份。

3.2.4 第四阶段—设计配合：

负责室内设计施工图的施工现场交底及设计答疑。

负责审核室内装饰工程施工图或施工承包商提供的施工图图纸及文件。根据甲方需要，就本工程的室内装饰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或方案、技术措施向甲方提供咨询。

协助甲方解决室内装饰工程施工过程中遇到的其他与室内设计相关的设计或施工问题。

审核室内装饰工程施工承包商的加工图纸与安装图纸。根据甲方的书面通知，参与室内装饰工程的完工验收和竣工验收，向甲方提供所有室内施工的缺陷查核表和整改建议。

3.3 设计不包括在内的如下：

3.3.1 设计工作中之任何采购价格商议工作。

3.3.2 任何之结构、空调、机械、通信系统、厨房系统、工程之计算或设计工作，但乙方需与有关技术人员协调影响设计效果之位置及摆放。

3.3.3 影音器材或多媒体系统设计，但乙方可参予提供影响设计效果的建议。

3.3.4 任何与上列设计服务包括项目以外之工作或其他与室内空间设计无关的设计工作。

3.3.5 任何工程、技术之监理工作。

4. 甲方义务

4.1 提供项目设计任务要求资料，出席设计会议及确认有关事项的决定。甲方须向乙方提供设计所需基础资料。具体以现场实际尺寸为准。

4.2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的设计文件后，应以书面通知形式交付乙方签收单，并应及时讨论研究乙方提供的设计文件，以书面通知乙方予以确认。

4.3 甲方负责审定乙方的所有设计成果，及时认可乙方完成的设计文件、图纸。

4.4 甲方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设计费。

- 4.5 甲方承担因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设计费而造成乙方设计工期延误的责任。
- 4.6 甲方负责对重大设计变更需求进行确认。
- 4.7 甲方组织图纸内部会审及图纸施工交底，组织工程验收。

5. 甲方权利

- 5.1 乙方应按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展开各阶段的设计工作，甲方有权进行监督管理，有权审定设计成果，控制设计周期。
- 5.2 若乙方设计进度有拖延或设计错误，而使甲方蒙受金钱、时间上或质量上的严重损失，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甲方有权直接从设计费中扣除。
- 5.3 乙方应按照甲方提供的设计任务书的要求，将引起重大成本变化的设计变更及时通知甲方，在获得甲方认可后可进行下一轮的设计工作。由于乙方工作疏忽又未能及时告知甲方引起重大成本变化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 5.4 甲方根据工程需要有权要求乙方参加现场服务工作和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

6. 乙方义务

- 6.1 乙方应按照甲方所委托的项目要求，进行各阶段的设计工作。
- 6.2 乙方提供的所有设计文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公布的同本设计有关的规范和标准，完成甲方之报批、报建等政府要求，保证设计质量。
- 6.3 乙方负责对所提供的设计文件应甲方要求或有关上级主管部门审批要求进行设计修改或变更，直至甲方或有关上级主管部门最后通过为止。乙方须按合同范围参加甲方组织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并对提出的问题进行修改。
- 6.4 施工图阶段，乙方应组织去现场实际丈量尺寸，由于施工图尺寸与现场有出入而造成的图纸反复修改由乙方负责。
- 6.5 乙方负责协助施工单位进行施工配合工作，解决施工中有关的设计问题及因设计不合理或现场条件变化而引起的设计变更或修改。
- 6.6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赋予乙方的权利让与第三者，或由第三者继承。但因某种原因，乙方的权利和义务必须转让时，需经甲方和乙方商定后办理。否则甲方有随时终止合同，具体方式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6.7 乙方按合同交付设计文件，如甲方需增加图纸，则甲方需支付增加图纸的工本费，乙方应予代办。

- 6.8 乙方对设计过程中所需的设计资料或其它需甲方配合的事项应及时通知甲方，乙方与甲方之项目主管，保持紧密合作，乙方设计师应及时与甲方进行设计交流。
- 6.9 如乙方认为有需要、理由充足，要更改已定的设计，乙方必须先通知甲方，共同协商解决。
- 6.10 乙方应对机电、结构、声学、灯光等专业设计对室内设计效果的影响有预估能力，及时沟通，避免造成不必要的图纸反复，从而影响工期。由于乙方预估能力不足而造成的图纸反复修改由乙方自行负责。

7. 乙方权利

- 7.1 乙方为本项目准备的图纸和其它文件，是乙方的服务手段，仅供本项目使用。在甲方完全偿付了本合同中乙方应得的酬金和费用后，图纸和其它文件的版权及其它知识产权属甲方所有。
- 7.2 在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完成一年之后，乙方有权在其宣传和业务材料中使用本项目的设计展示，包括内外部的照片。
- 7.3 乙方在完成每一阶段工作后，必须先获得甲方书面上的允许或确认，才能进行下一阶段工作，乙方图纸经过甲方认可后方视为乙方出图。
- 7.5 乙方不须负施工单位之责任，如：运作方法、技术、施工进度、或工业安全，甚而施工单位失职或工程延误等。
- 7.6 乙方可向甲方推荐其它专业服务单位、建材供应商及施工单位，最后由甲方决定。
- 7.7 乙方只负责将其设计意向提供上述单位，并在服务及施工进行中，乙方作必要的协助。
- 7.8 非乙方原因，设计进行重大修改，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偿返工费，但需提前经甲方确认，具体数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8. 设计服务费用

8.1 基于如 1.4 装修标准，本合同项目的最终总设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1,196,757 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1,129,016 元，增值税为 67,741 元，税率 6%。

设计服务费核算表

设计区域	设计面积 (m ²)	设计单价 (元/m ²)	总设计费 (元)	备注
3 号楼公区设计面积	788.26 m ²	120 元/m ²	94591.2 元	

3号楼公区套用面积	2158.65 m ²	60 元/m ²	129519 元	
6号楼公区设计面积	423.84 m ²	120 元/m ²	50860.8 元	
6号楼招商中心、服务中心、中/小会议室	490 m ²	120 元/m ²	58800 元	
6号楼公区套用面积	1160.24 m ²	60 元/m ²	69614.4 元	
7号楼公区设计面积	595.59 m ²	120 元/m ²	71470.8 元	
7号楼公区套用面积	2034.72 m ²	60 元/m ²	122083.2 元	
9号楼设计面积	4998.48 m ² (面积详见 3.1.1)	120 元/m ²	599817.6 元	
总计			1196757 元	
注：				
1、 以上价格不包含 9 号楼一层打样间及三、四层厨房面积（按照楼层面积 40%厨房面积已减除）及厨房设计；				
2、 以上价格包含配合原建筑设计单位进行二次消防报验。				

【包括室内前期研究与定位（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其他设计服务】

8.1.1 上述费用，不包括本协议第 3.3 条中内容费用。

8.2 现场服务费：

上述费用已含合同中约定设计阶段赴现场的服务费用，在整个设计服务过程中，来现场技术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差旅费及相关补贴等由乙方自行解决，按实际要求，次数不限。

8.3 如应甲方要求，乙方需提供给甲方额外数量的设计文件文本（即施工图超过 12 套），甲方应承担所有额外文本的费用。

附加晒图费(人民币)见下表：

规格	A4	A3	A2	A1	A1+	A0	A0+	2A0
单价(元)	0.25	0.5	1.0	2.0	3.0	3.5	6.0	7.0

9.设计服务阶段及付款进度

编号	楼幢	工作阶段	工作内容	工作时长	设计费	成果提交
1	3#楼	预付款	预付款（概念方案）	15个工作日	6万	电子格式
2		方案	深化方案	25个工作日	4万	电子格式
3		施工图设计	装饰图纸 主要材料	40个工作日	10万	蓝图图纸、 dwg文件
4		设计配合	现场配合		2.41102 万	蓝图图纸、 dwg文件
5	6#、7#楼	预付款	预付款（概念方案）		7.45万	电子格式
6		方案	深化方案		11.18万	电子格式
7		施工图设计	装饰图纸 主要材料		14.91万	蓝图图纸、 dwg文件
8		设计配合	现场配合		3.74292 万	蓝图图纸、 dwg文件
	9#楼	预付款	预付款（概念方案）		9万	电子格式
		方案	深化方案		18万	电子格式
		施工图设计	装饰图纸 主要材料		27万	蓝图图纸、 dwg文件
4		设计配合	现场配合		5.98176 万	蓝图图纸、 dwg文件
				total	¥119.67 57万	

注：1.以上费用包含税费（税率6%）。

2.每栋楼的最后一笔费用，按照施工图设计出图建筑面积按实计算。

3.每一阶段工作的工作期限和起始日期，以甲方书面或邮件通知为准。

10. 缓建、停建及违约责任

10.1 缓建

当乙方被通知停止工作时间不足一年或已停建工程于一年内恢复进行，且无重大修改，此工程视为缓建，本合同仍有效。乙方需继续依据合同条件提供一切设计服务。所有因缓建而引致任何增加的工作量，则甲方应按实际情况给予乙方一定的补偿。该部分补偿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10.2 停建

当甲方终止或乙方被甲方通知停止工作一年及一年以上时，此工程视为停建。甲方则须支付乙方已完成工作量的设计费用，以及 12.1.2 条款中约定的附加服务费用。甲方付清之日即告合同终止。

10.3 如果甲方无合理事由而不按照如 7.8, 10.1,10.2 约定向乙方提供补偿,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0.4 如果甲方的不合理设计导向导致违反现行行业法律法规，乙方应书面提示甲方；如甲方坚持，乙方有权在不存偏见的情况下终止提供咨询服务而且将收回其单位及设计人名称，解除与项目的关联。甲方应就在终止日期前乙方发生的一切设计服务及授权的附加服务，连同因乙方履行本协议下项目工作而发生的可报销费用一并补偿乙方。补偿完毕即告合同终止。

10.5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第 9 条下的工期迟延的，乙方每日应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任一阶段延迟达到 30 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费用。

10.6 乙方交付的设计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其完成的图纸）不符合约定的，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重新完成服务。乙方经整改调整服务方案仍无法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费用。

10.7 乙方交付的 3 号楼深化方案设计成果，经三次调整（含三次）仍未得到甲方认可通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双方一致同意 3 号楼预付款陆万元作为乙方补偿费用。

10.8 乙方设计文件或其他交付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应当立即负责修改和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出现问题或甲方损失的，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当减免或退还相关设计费，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11. 协商，调解与仲裁

11.1 协商

在设计期内或完成设计后，甲乙双方就执行签订的合同书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

办法解决。

11.2 调解及仲裁

若上述的协商办法不能解决争议时，由建设所在地的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项目所在人民法院（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起诉。

12. 附加服务

12.1 任何未包括在本合同中约定的乙方应负责的服务都将作为附加服务，应由甲方根据附加服务内容另外付费。附加服务应由甲方书面授权或确认后方可进行，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2.1.1 由于工程项目的重大修改而经甲方要求的附加服务，这些重大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规模、质量要求、复杂程度、甲方工程进度的改变，或招标、施工合同谈判方式的改变，但不包括会所各类设施功能的修改。

12.1.2 工程设计如需要变更、修改时，甲方须向乙方提供足够的基础资料。

12.1.2.1 若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对已确认的设计做出重大修改或要求变更设计时，甲方须征询有关部门的审批意见，负责办理有关手续，并给予乙方合理顺延的工作期限，并增付乙方实际工作的相应设计费，增付的费用标准和支付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12.1.2.2 若乙方开始工作后，因甲方原因停工或乙方根据合同第 10.4 条解除本合同的，乙方按照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收取设计费，对同期阶段甲方通知终止或取消本合同之前乙方已经完成的设计工作量，甲方应给予乙方合理补偿，合理补偿的费用标准和支付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12.1.3 在基本服务范围之外依照甲方要求提供透视图、模型或营销材料。

13. 合同文件及说明

13.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开始生效，直至乙方向甲方作一次正式汇报，及甲方付清全部应付费用后即合同自行终止。

13.2 本合同的一切补充协议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正本具有同等效力，若本合同与补充协议出现不一致时，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13.3 如因会所建设运营需要，甲方可指定其他公司承接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所有权利与义务，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相关合同的签订并开具合法的发票。

- 13.4 本合同执行时，如因战争、洪水、台风、地震、天灾等不可抗拒的原因影响而无法履行时，可由双方协商做出决定，可将本合同顺延。但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将不可抗力情形及时通知另一方，并采取合理措施尽可能减轻另一方的损失。
- 13.5 甲方指定 赵祥 为项目联系负责人。乙方指定 何文 为本项目设计负责人，负责本项目的总体设计，创作空间概念及方案，演示各阶段工作成果，签署设计文件。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设计负责人，否则应当支付甲方违约金 10 万元，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3.6 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 13.7 甲乙双方之间的工作联系以书面传真形式为准，来往书信、文件用中文书写，电传、电报、电子邮件均使用中文，并须有甲方项目联系负责人和乙方项目设计负责人分别签字后生效。

甲方：浙江钱塘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通信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

萍水东街 818 号 1 幢 202 室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2013.12.29

乙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通信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

2098 号广田集团盛华大厦 6-10 楼

邮政编码：

账 户：337050100100093906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电 话：

电子信箱：szgtsjy@163.com

3.5 青岛金晶综合研发楼项目室内装饰设计

GT-2024-SJ-Y-011

青岛金晶综合研发楼 项目
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委托人（甲方）：青岛金晶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签订日期：2024年 4月 12日



项目名称：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委托公司-现称“甲方”青岛金晶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公司-现称“乙方”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青岛金晶综合研发楼室内装饰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本合同签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国家、地方有关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 基本协议

- 1.1 乙方为甲方提供完善的室内设计服务；包括办公室室内易学设计、室内装饰设计、施工图设计、软装设计、二次机电设计、室内灯光设计（含建筑亮化灯光设计）、导视系统设计，务求尽量配合甲方之需要。设计范围于合约中(SA)内列明；
- 1.2 甲方需按时向乙方支付该合同设计费，设计费用详细说明于合约中第4款内清楚列明；
- 1.3 此次乙方设计图不包含园林、建筑机电系统等方面的设计。
- 1.4 乙方委任 刘国 先生为本项目设计负责人，负责本项目设计相关工作，并组建本项目设计团队，设计团队成员具备优秀的业绩及多个项目设计经验。设计团队项目组成人员详见附件，乙方项目组成人员的更换，必须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获得甲方同意。若设计团队设计效果达不到甲方满意，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团队成员。

2. 设计依据

2. 1 甲方给乙方的委托书及有关档案资料
2. 2 甲方需将全部有关工程的详细资料给与乙方，乙方才可开始提供完善服务。

3. 设计服务过程

- 3.1 乙方接到甲方所有资料后，乙方将开始进行(SB) 内一系列设计服务，而每段过程需于甲方签署认可后才继续之后的工作；



4. 设计费用及计算方法

4.1 设计费根据该项目设计范围计算，该合同内总设计费¥68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拾捌万元整），

税费由乙方自行承担，设计费收费标准详见下表：

青岛金晶综合研发楼设计报价表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项目分类	项目阶段	项目明细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报价包含的工作内容
室内设计	方案阶段	平面概念设计	4507.10	m²	20	90142.00	提供各区功能布局设计概念等
		方案设计	4507.10	m²	70	315497.00	提供各区功能布局设计方案、主要空间效果图等
	深化阶段	施工图设计	4507.10	m²	25	112677.50	提供设计范围内各层平面施工图、立面施工图、大样施工图等
		二次机电设计	4507.10	m²	10	45071.00	提供各层二次强弱电设计图、二次给排水设计图、二次空调设计图、二次消防设计图
		灯光设计	4507.10	m²	10	45071.00	提供各层灯光设计方案等
	软装阶段	软装设计	4507.10	m²	13	58592.30	提供各层软装设计方案等
导视设计		4507.10	m²	3	13521.30	提供各层导视设计方案等	
易学设计		易学设计	1	项		赠送项目	提供项目风水分析，风水催旺、化煞布局
景观指导		景观建议	1	项		赠送项目	提供景观建议及指导
施工配合		施工配合	1	项		包含项目	包含5次现场施工配合
总价合计：680572.10元					优惠总价：680000元		

以上费用为含6%增值税专用发票价格，按项目实际建筑面积结算。

5A. 设计范围

项目面积：约4507.10平方米；

各部功能根据甲方需求按集团办公标准于建筑内设计下列专案：



1. 一层大堂、接待区、品牌展示区等；
2. 二层~五层办公区、会议室、研发部、办公室等；

5B. 乙方工作内容

该专案设计内容分三个阶段执行：A.易学设计、方案设计阶段，B.施工图设计阶段，C.施工跟踪及现场服务阶段；

A. 易学设计、方案设计阶段

a.易学设计阶段

1. 环境风水分析；
2. 环境风水布局；
3. 八宫旺衰解析；
4. 年月客星旺衰分析；
5. 大小太极趋吉避衰；

b.方案设计阶段

1. 根据功能及运作之要求，听取业主公司的意见，收集有关资料，进行室内装饰设计布局及规划，务求达到最大功能及需求；
2. 提供各区功能布局设计方案及概念方案；
3. 主要空间效果图方案，数量不少于 30 张；

B. 施工图设计阶段

1. 全套装饰施工图（包括设计范围内的平面布置图、墙体间隔图、地面材质图、天花布置图、立面图、剖面图、大样图）；
2. 灯光设计图（包括灯具布置图，灯具控制图，灯具选型及参数白皮书）；
3. 二次机电设计图（乙方与建筑一次机电设计配合，提供合同工程中所用之二次机电设计图即二次强弱电设计图，二次给排水设计图，二次空调设计图，二次消防设计图）；
4. 使用的固定家具、活动家具和陈设等内容的布置设计、家具的选型和颜色及材质的选择；
5. 艺术品选择工作（包含公共区域确认的艺术品，与指定的艺术品供应商协调订做特殊艺术品、画框及装裱等要求）；
6. 导视系统设计图；
7. 主要材料样板的选型白皮书；



B. 施工跟踪及现场服务阶段

1. 协助施工单位了解图纸，负责解答施工单位所提出工程中的疑难问题；
2. 提供施工图纸及工艺要求，审核施工单位所提供的大样图及材料样板以确保施工与设计图纸规范相符合；
3. 在整个装饰工程开工后，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派遣设计师至现场处理设计相关事宜 5 次费用自理（至项目现场服务自乙方提交全套设计图，甲方确认后开始计算，一年内有效，超过一年由甲方负责差旅费用）。
4. 乙方需按施工进度情况及要求，亲临施工单位或厂方，检验以确保其生产品质能符合乙方的设计意图、规范之要求。乙方前往合同地址以外之地方，如厂方或供货地点之交通食宿将由甲方负责，或甲方委托之供货或施工单位负责。

乙方以上之服务及工作范围不包括如下：

1. 本合同不包括提供一切建筑及结构有关设计；
2. 本合同不包括提供一切建筑一次机电系统设计和专业舞台灯光音响设计；
3. 本合同不包括提供一切园林景观有关设计；

6. 设计图纸完成时间

该合约工程设计总时间预计 60 天；

A. 方案阶段

1. 概念设计（10 天完成）与建筑师、业主代表或办公室管理公司商讨，以达到设计要求并按要求做出所有室内平面布置图，并以图片形式与甲方商议办公室未来的风格、色调、功能分区；
2. 方案设计（前阶段工作确定后 30 天完成）通过透视图、效果图、整改平面图详细表现各室内空间地面、墙面、天花的处理及色调、风格、灯光气氛的体现，完成整个室内设计的前期工作；

B. 施工图设计阶段

1. 乙方提交的方案设计经甲方确认，甲方书面告知乙方开始进行后期设计后 45 天内，乙方完成所需的详细施工图（包括设计范围内的平面布置图、墙体间隔图、地面材质图、天花布置图、立面图、剖面图、大样图）、二次机电设计图、灯光设计图、软装设计白皮书及导视系统设计图；
2. 主要材料选型白皮书，并配合其他专业设计单位，如结构等；



7. 设计费用及付款方式

7.1 付款方式：由甲方付与乙方。

序号	项目明细	付款比例	备注
1	签订合同生效一周内	20%	各项报价占总价百分比在行业合理范围内
2	易学、方案设计完成甲方通过后	20%	
3	施工图设计完成甲方通过后	50%	
4	施工过程中设计协调配合，现场咨询服务	10%	

7.2 当甲方收到乙方发出的付款通知书后，甲方根据合约应按时支付相应部分设计费；

7.3 为不影响下一阶段的设计档递交，甲方收到设计档递交后五个工作日内进行确认（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进行修改的时间不计算在内），如因甲方原因延误，乙方下阶段设计档提交时间逾期顺延。

7.4 尾款需于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付清。

8. 双方责任

8.1 甲方在已经确认批准乙方的设计成果后，不得再以设计内容不满意为由，拒绝支付设计费。甲方如无正当的理由而拖欠设计费时，因此所造成设计工期的延期和一切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8.2 由于乙方延误了图纸提交的时间，超过15日以上时，每天应减收总设计费的千分之一为违约金（不包括因甲方原因而逾期顺延的时间），乙方若超过约定交图期限30个工作日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所余设计费不再支付；因此所造成设计工期的延期和一切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8.3 由于甲方的原因，延误了设计费支付的时间，超过15日以上时，每天应增付总设计费的千分之一为违约金，且乙方设计档提交时间逾期顺延；

8.4 甲方订立工程施工合同时，应约束承包方（施工方）按照既定的设计图纸进行施工。若承包方与乙方有争议，甲方应出面协调；

8.5 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及承包方完成施工中的图纸修改；

8.6 双方必须依照合同条款所有内容执行，否则引起专案效果上的责任由违约方负责；

8.7 乙方需要提供给甲方设计文本彩色影印本三套、最终成果施工蓝图三套、主要装饰材料样本一套及以上所有材料的电子版；



9. 解约

- 9.1 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若某一方需要解除合同，应提前 15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但由于乙方已为甲方提供了服务，所以解除合同之后，甲方仍要支付期间乙方已经完成的经甲方确认的设计成果所对应的设计费用；
- 9.2 若乙方未按照合同附件约定的团队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9.3 若甲方与本合同付款方式不符合者，乙方亦可以提出解约之要求，并按照实际工作量要求甲方支付费用；
- 9.4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无故终止合约/毁约，乙方需返还甲方所有已付款项，并承担合同额 20% 延期误工费。

10. 知识产权

- 10.1 本项目所有图纸的版权和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所有图纸的署名权归乙方享有。
乙方不允许使用该项目图纸作为它用。
- 10.2 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的设计，甲方可以合法使用，不会侵犯第三方的权利。
甲方同样保证不将乙方的设计成果用于此专案以外的其他工程；
- 10.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工程中的任何资讯和资料泄露给第三方；

11. 完结合约

- 11.1 本合同完结之定义为乙方完成合约上的一切设计范围内设计服务工作止，甲方需付清合约上全部应付费用。

12. 其他

- 12.1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不可归咎任何一方的责任，损失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应有权威机构或政府部门的证明档；
- 12.2 发生争议或纠纷时，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不能达成一致，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3. 合同生效

- 13.1 当此档只有乙方签署及盖章，这只是合约处于草拟当中；



13.2 本合同双方盖章既生效，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3.3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E-mail、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设计团队名单

下列为甲方、乙方同意后

甲方： 青岛金晶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公司地址： 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北路201号
电 话： 0532-8690726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date: 2024.4.12

乙方：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98号广田大厦
电 话： 0755-25886666



Handwritten signature

附件一：设计团队名单



4、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一览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执业资格	职称	学历及学位	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备注
1	宋自谦	项目经理/施工专业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	工程师	本科	3年	/
2	王赛赛	技术负责人	/	高级工程师	本科	8年	/
3	王之学	质量负责人	/	工程师	本科	6年	/
4	杨天赐	安全负责人	注册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	本科	9年	/
5	王冠	设计负责人	一级建筑师	/	本科	2年	/
6	尧新东	结构专业设计师	/	工程师	专科	12年	/
7	宁国春	暖通专业设计师	/	工程师	专科	5年	/
8	刘亮亮	给排水专业设计师	/	工程师	本科	6年	/
9	高琪	电气专业设计师	/	工程师	本科	10年	/
10	文龙	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工程师	本科	8年	/
11	许铁旦	BIM负责人	/	工程师	本科	7年	/
12	陈玮	土建工程师	/	高级工程师	本科	10年	/
13	张天书	强电工程师	/	工程师	本科	3年	/
14	张小康	弱电工程师	/	工程师	专科	10年	/
15	徐维祥	暖通工程师	/	高级工程师	本科	23年	/
16	王星极	给排水工程师	/	工程师	本科	7年	/
17	马帅	测量工程师	/	工程师	本科	3年	/
18	王群	装饰工程师	/	工程师	专科	5年	/
19	朱桂	燃气工程师	/	工程师	本科	6年	/

20	周杰武	BIM 工程师	/	/	本科	10 年	/
21	邓集跃	安全员	/	工程师	本科	7 年	/
22	何涛	安全员	/	助理工程师	本科	3 年	/
23	吴德超	施工员	/	/	本科	3 年	/
24	谢林晋	施工员	/	助理工程师	本科	3 年	/
25	肖华	质量员	/	/	本科	7 年	/
26	童杨	质量员	/	/	专科	7 年	/
27	罗勇攀	材料员	/	助理工程师	本科	12 年	/
28	赵姣敏	预算员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	本科	3 年	/
29	林婷	资料员	/	工程师	本科	6 年	/
30	袁运超	劳资管理员	/	工程师	专科	5 年	/

填表要求:

(1) 执业资格: 填写注册执业资格及所对应专业, 例如“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 “一级造价工程师”等;

(2) 职称: 填写“初级”, “中级”, “高级”, “教高”等。

(3) 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填写人员在开始工作后, 从事与项目中担任职务同类的工作年限。

(4) 如无对应项的填“/”。

4.1 项目经理/施工专业负责人-宋自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08日
-2026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宋自谦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年01月2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32024017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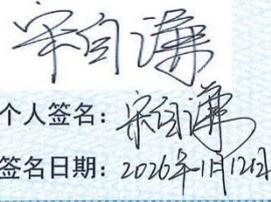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1-18至2027-01-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宋自谦
签名日期: 2026年1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1月1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0012218

姓名:宋自谦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1月2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2月28日

有效期:2024年02月28日至2027年02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2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宋自谦

身份证号：5101291996012779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7149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0月23日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宋自谦
身份证号: 510129199601277910
证书编号: 65510181214080030



参加 工程管理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No.01- 23088484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宋自谦 社保电脑号: 807343886 身份证号码: 5101291996012779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4975.0	2396.0	1198.0	1	14975	748.75	299.5	1	14975	74.88	14975	119.8	29.95	
2025	09	705002	14975.0	2396.0	1198.0	1	14975	748.75	299.5	1	14975	74.88	14975	119.8	29.95	
2025	10	705002	14975.0	2396.0	1198.0	1	14975	748.75	299.5	1	14975	74.88	14975	119.8	29.95	
2025	11	705002	14975.0	2396.0	1198.0	1	14975	748.75	299.5	1	14975	74.88	14975	119.8	29.95	
2025	12	705002	14975.0	2396.0	1198.0	1	14975	748.75	299.5	1	14975	74.88	14975	119.8	29.95	
2026	01	705002	14975.0	2396.0	1198.0	1	14975	898.5	299.5	1	14975	74.88	14975	119.8	29.95	
合计			14376.0	7188.0			4642.25	1797.0			449.28		808.68	118.8	179.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b116711bep)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业绩——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3 栋、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4 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109-440307-04-01-403639003001

标段名称：特区建工集团龙岗宝龙工业区优质产业空间试点项目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建安基建工程有限公司//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45618.8658万元（总报价145618.8658万元。其中：施工部分投标报价133578.2761万元；设计部分投标报价5281.2399万元；不可竞争费投标报价6759.349711万元；无可参考单价部分下浮率为18.00%。）

中标工期：合同总工期1234天；施工总工期1234天；设计总工期17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磊

本工程于 2022-04-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5-23



合同关键页

SFL-2017-01

深建工合字[2022]084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 特区建工集团龙岗宝龙工业区优质产业空间试点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建安基建工程有限公司//奥意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建安基建工程有限公司//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特区建工集团龙岗宝龙工业区优质产业空间试点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21)1072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88404.32平方米, 总计容面积400439平方米, 其中半导体与集成电路、超高清视频显示、安全节能环保产业高标准厂房总计容面积341624平方米, 占比85.31%。预计项目建成后5年园区可累计实现工业产值约100亿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本次招标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设计、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为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

有工作内容，以及工程报建和相关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管线迁改设计（若有）、施工过程配合、竣工图编制等全过程设计以及设计施工阶段全过程 BIM 技术应用。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或者发包人指令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提交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及备案的设计成果，施工期间的设计修改和变更；进行需要作为设计依据的或与设计内容相关的测绘、报告、审图等（预售测绘、竣工测绘等）；组织与设计内容相关联且为项目建设所必要的评审会（包括但不限于：防水设计相关评审会、绿色建筑相关评审会、装配式建筑设计相关评审会、幕墙门窗设计相关评审会、其他重要内容（按需）的专家评审会等）；以上未列出但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不可少的系统、专业和其它特殊工程的设计、检测、评估、测绘、报告、评审等。

2. 材料设备采购。

3. 施工：负责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1）地基与基础工程（含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支护结构拆除、桩基础等）、苗木树木迁移、人防及地下室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装配式构件等）、建筑装饰工程（含所有设备房、消防控制室、地下室、塔楼/裙楼公共区域、室内精装修、公配设施、架空层、避难层、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塔楼外墙装修工程、门窗工程、入户门、防火门及防火卷帘供应及安装工程、栏杆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等）、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照明电、强电、弱电智能化、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红线内外接驳等）、泛光照明工程、充电桩工程、10KV 外线工程、消防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挡、道闸系统、交通标识标线工程、停车划线、楼宇和门牌标识、标识系统、导示系统等）、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等）、建筑节能工程、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主体沉降观测工程、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如有）、样板展示区工程、抗震支架、电梯工程、幕墙工程、海绵城市等。（2）协助业主办完成设计报建（包括但不限于：规划与方案设计阶段相关审查与报建、初步设计阶段相关审查与报建、施工图设计阶段相关审查与报批报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

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电力计划审批、消防、节能、燃气、电梯、人防、绿建、装配式、海绵城市、测绘、公配、路口、规划、卫生、竣工验收备案等)及节能审查复查和相关验收、相关档案归档等其他一切本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及专业分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3)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室内环境、消防设施、楼板隔声、绿建与节能相关的检测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上述内容除招标文件中“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定的内容结算时不予增加,其余内容在甲方对方案认可的情况下按实际发生计算,按投标约定的下浮率计价。(4)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所有的细目详见发包人要求、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及专业分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四、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及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合同总工期：1234天；设计总工期：170日历天；施工总工期：1234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伍仟陆佰壹拾捌万捌仟陆佰伍拾柒元柒角
(¥ 1,456,188,657.70 元)。

其中：

(1)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伍仟贰佰捌拾壹万贰仟叁佰玖拾玖元贰角肆分
(¥52,812,399.24 元)；

(2) 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费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亿叁仟伍佰柒拾捌万贰仟柒佰陆拾壹元叁角伍分
(¥ 1,335,782,761.35 元)；

其中：

1) 05-04-01 地块：

施工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建安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王玥，身份证：421281198807140325；

①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计划工期：2022年6月10日-2022年8月10日；

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零伍万肆仟肆佰壹拾壹元叁角（¥47,054,411.30元）；

②桩基础工程：

计划工期：2022年7月15日-2022年9月30日

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壹拾伍万陆仟零伍拾元（¥22,156,050.00元）；

③主体及建筑安装工程

计划工期：2022年10月1日-2023年12月22日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希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YMY37W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四路2号安博科技宝龙厂区2号厂房1918

邮政编码：518014

电话：8320414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7559 5554 3510 777

承包人1：(公章)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黄海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76274035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深南大道8000号建安山海中心3A

邮政编码：518040

电话：0755-83286697

传真：0755-8328669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73070122000295881



承包人2：(公章)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建安基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巨军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24MA56DJ8726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同路怡和楼2栋2层209-214号

邮政编码：518200

电话：18503033403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账号：41036900040006925



承包人 3: (公章)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1859N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30 号

邮政编码: 518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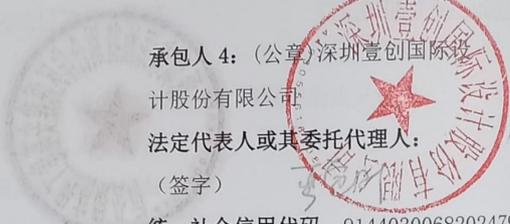
电话: 0755-83268851

传真: 0755-83321851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桂园支行

账号: 11014657406166



承包人 4: (公章)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2024797J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部工业区东北

B-1 栋 202 (二楼东侧)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82795800

传真: 0755-82795811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 337080100100152453

施工许可证

今天是2026年1月30日, 星期五, 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施工许可

深圳市龙岗区建工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返回]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3栋	
工程编号:	2109-440307-04-01-40363903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10-09	证书序列号: 2022-1496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工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146090.42平方米
建设地址:	宝龙街道南同大道与宝龙三路交汇处周边地块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0-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3-12-22
项目经理:	刘洪豪	项目总监: 李亚云
施工单位质量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施工单位安全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建设单位质量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建设单位安全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范围:	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变更登记:	1、◆◆◆ 2023-04-12项目经理由王玥(粤1442019202002558)变更为刘洪豪(粤1112020202104815)◆◆◆ 2023-04-04项目总监由向树全(32026113)变更为李亚云(44021939)2、◆◆◆ 2023-04-04项目总监由向树全(32026113)变更为李亚云(44021939)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施工许可

深圳市龙岗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返回]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4栋	
工程编号:	2109-440307-04-01-40363905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01-10	证书序列号: 2023-005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50642.39平方米
建设地址:	宝龙街道南同大道与宝龙三路交汇处周边地块	
设计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3-01-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3-12-22
项目经理:	刘滨豪	项目总监: 李亚云
施工单位质量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施工单位安全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建设单位质量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建设单位安全主任: 暂无相关信息
范围:	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精装修工程。	
变更登记:	1、◆◆◆2024-10-29施工范围由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变更为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精装修工程。◆◆◆2023-09-01施工范围由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精装修工程。◆◆◆2023-04-12项目理由王玥(粤1442019202002558)变更为刘滨豪(粤1112020202104815)◆◆◆2023-04-04项目理由向树全(32026113)变更为李亚云(44021939)2、◆◆◆2023-09-01施工范围由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精装修工程;该用地进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名称变更证明

2022/8/7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307370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七月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建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3 栋

验收日期： 2019.10.31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X
必
出
三
份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220293	项目代码	2109-440307-04-01-4036 39
项目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3 栋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南同大道与宝龙三路交汇处周边地块		
建筑面积	146090.42 m ²	工程造价	36172.55101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0 层, 地下 1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 [2021]1072 号	宗地号	G02203-0022
用地规划许 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7202200156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LG-2022-0101 号
施工许 可证号	2022-149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10.9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 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109-440307-04-01-403 63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述伟、范伟、应博
副组长	刘滨豪、李亚云
组员	朱强良、张忠艺、吕浩、周小明、方运红、吴磊、王小雨、张冬志、朱槟、宋自谦、张天书、张海丰、权邦平、文龙、吴佳晓、王欢欢、徐伟、张露明、曾有维、程楚斌、周瑞丰、刘海斌、谢磊、潘海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范伟	应博、刘滨豪、朱槟、宋自谦、权邦平、张海丰、李亚云、吴佳晓、王欢欢、徐伟、张露明、曾有维、程楚斌、周瑞丰、刘海斌、谢磊、潘海军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方运红	张忠艺、吴磊、王小雨、张冬志、张天书、左亚鹏、赵一峰
工程质控资料	周小明	吕浩、余嘉琪、李咪、文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述伟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张述伟
2	范伟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范伟
3	应博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总经理		应博
4	刘滨豪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滨豪
5	李亚云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李亚云
6	朱强良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朱强良
7	张忠艺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张忠艺
8	吕浩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吕浩
9	周小明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周小明
10	方运红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方运红
11	吴磊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助理	高级工程师	吴磊
12	王小雨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助理	助理工程师	王小雨
13	张冬志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景观设计助理		张冬志
14	朱槟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助理工程师	朱槟
15	宋自谦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总工		宋自谦
16	张天书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张天书
17	张海丰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电气经理		张海丰
18	权邦平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权邦平
19	文龙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文龙

设计人：张忠艺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吴佳晓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部长		
21	王欢欢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副部长		
22	徐伟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副部长		
23	张露明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业务专员		
24	曾有维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5	程楚斌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6	周瑞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7	刘海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员		
28	左亚鹏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机械部经理		
29	赵一锋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30	余嘉琪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31	李咪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32	谢磊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33	汪海宇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4					
35					
36					
37					
38					
39					

1000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符合需求, 同意验收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符合需求, 同意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符合需求, 同意验收
8	节水、排水设施	符合需求, 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符合需求, 同意验收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符合需求, 同意验收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符合需求, 同意验收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符合需求, 同意验收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姓名：程楚斌
注册号：4402287-022
有效期：至2024年6月16日



2023年10月31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31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曾有维
注册号：4403213-AY009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4栋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
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4栋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南同大道与宝龙三路交汇处周边地块	建筑面积	50642.39m ²	工程造价	12281.52792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A座26, B座7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05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1.15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109-440307-04-01-403639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述伟、范伟、应博
副组长	刘滨豪、李亚云、方运红
组员	朱强良、张忠艺、吕浩、罗麒、周小明、吴磊、王小雨、张冬志、吴佳晓、王欢欢、徐伟、陈玮、陈思宏、李涛、宋自谦、张天书、张海丰、权邦平、文龙、张露明、曾有维、程楚斌、周瑞丰、孟军、何润洲、刘海斌、谢磊、谢胜根、潘海军、李雷、蒙继财、李海琴、石绍邦、谢一浩、陈章富、黎泽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范伟	应博、刘滨豪、吴佳晓、王欢欢、徐伟、陈玮、陈思宏、李涛、宋自谦、权邦平、张海丰、李亚云、张露明、曾有维、程楚斌、周瑞丰、孟军、何润洲、刘海斌、谢磊、谢胜根、潘海军、李海琴、石绍邦、谢一浩、陈章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方运红	张忠艺、吴磊、王小雨、张冬志、张天书、左亚鹏、赵一峰、黎泽勇
工程质控资料	周小明	吕浩、罗麒、文龙、何未琳、谢辉华、赵姣敏、李咪、李雷、蒙继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项	共 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2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屋面	符合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建筑电气	符合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智能建筑	符合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建筑节能	符合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电梯	符合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述伟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张述伟
2	范伟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范伟
3	应博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应博
4	刘滨豪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刘滨豪
5	李亚云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李亚云
6	朱强良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朱强良
7	张忠艺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张忠艺
8	吕浩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吕浩
9	周小明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周小明
10	方运红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方运红
11	吴磊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吴磊
12	王小雨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王小雨
13	张冬志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张冬志
14	吴佳晓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吴佳晓
15	王欢欢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王欢欢
16	徐伟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徐伟
17	陈玮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陈玮
18	陈思宏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陈思宏
19	李涛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李涛
20	宋自谦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宋自谦
21	张天书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张天书
22	张海丰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张海丰
23	权邦平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权邦平
24	文龙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文龙
25	张露明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张露明
26	曾有维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曾有维
27	谢磊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谢磊
28	谢胜根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谢胜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9	程楚斌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0	周瑞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1	孟军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32	何润洲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33	刘海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4	何未琳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5	刘江文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6	左亚鹏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7	赵一锋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8	潘海军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39	谢辉华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40	赵姣敏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41	李咪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42	蒙继财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	李海琴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4	黎泽勇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5	葛勇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6	石绍邦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7	谢一浩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8	陈章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9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0					
51					
52					
53					
54					
55					
5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4.2 技术负责人-王赛赛

姓名 Name	王赛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11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11020647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 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Issued by
		2021年12月2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赛赛 性别 男,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十日, 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方向)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王绪新

证书编号: 104911201105326378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3 质量负责人-王之学



资格证书

姓名 王之学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2
专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华北公司

证书编号: (2020) 1201974

2020年05月2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之学 性别 男, 1992年 02 月 21 日生, 于 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黑龙江工程学院

校(院)长: 田张印洪

证书编号: 118021201405110417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之学

社保电脑号：650638593

身份证号码：2301031992022106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8050.0	3068.5	1444.0	1	18050	902.5	361.0	1	18050	90.25	18050	162.45	18050	144.4	36.1
2025	09	705002	18050.0	3068.5	1444.0	1	18050	902.5	361.0	1	18050	90.25	18050	162.45	18050	144.4	36.1
2025	10	705002	18050.0	3068.5	1444.0	1	18050	902.5	361.0	1	18050	90.25	18050	162.45	18050	144.4	36.1
2025	11	705002	18050.0	3068.5	1444.0	1	18050	902.5	361.0	1	18050	90.25	18050	162.45	18050	144.4	36.1
2025	12	705002	18050.0	3068.5	1444.0	1	18050	902.5	361.0	1	18050	90.25	18050	162.45	18050	144.4	36.1
2026	01	705002	18050.0	3068.5	1444.0	1	18050	1083.0	361.0	1	18050	90.25	18050	162.45	18050	144.4	36.1
合计			18411.0	8664.0			5595.5	2166.0			541.5		974.4	866.4			21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6722f8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02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 安全负责人-杨天赐

190-0646



杨天赐 421023199303275250

本人签名 杨天赐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911046440000916

姓名 杨天赐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21023199303275250

级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200502986

发证日期 2019年7月13日



190-0646

注册记录

杨天赐 421023199303275250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年7月13日



注册记录

Y0205 杨天赐 管 421023199303275250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年7月13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06049

姓名:杨天赐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3月2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4月28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13日至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杨天赐
身份证号: 421023199303275250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施工管理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3117373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天赐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三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2381201605674012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天赐

社保电脑号：641787807

身份证号码：4210231993032752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09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0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1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2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6	01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961.98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合计			16353.66	7695.84			4970.23	1923.96			481.02		865.8	693.56			192.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673c89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02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 设计负责人-王冠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19日
-2026年05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王冠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6年12月13日

注册编号：20254412759

聘用单位：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注册有效期：2025年11月19日-2027年11月18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王冠

签名日期：

2026.1.27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1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冠**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刘友峰**

证书编号：104601201005558379

二〇一〇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冠 社保电脑号：626323283 身份证号码：4107241986121300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16880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0	168809	14400.0	2448.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86.4	14400	115.2	28.8
2025	11	168809	14400.0	2448.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86.4	14400	115.2	28.8
2025	12	168809	14400.0	2448.0	1152.0	1	14400	720.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86.4	14400	115.2	28.8
2026	01	168809	14400.0	2448.0	1152.0	1	14400	864.0	288.0	1	14400	72.0	14400	86.4	14400	115.2	28.8
合计			9792.0	4608.0			3024.0	1152.0			288.0		345.6		660.8	115.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8946ea3c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880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4.6 结构专业设计师-尧新东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尧新东 社保电脑号：638572673 身份证号码：4402321981092700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168809 打印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16880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6.04
2025	12	16880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6.04
2026	01	16880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6.04
合计			2292.0	1146.0			302.91	100.98			100.98		45.36	60.48		15.1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ad5724eb3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880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4.7 暖通专业设计师-宁国春

	专业名称 <u>采暖通风</u>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u>工程师</u>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u>2021年12月10日</u> Conferment Date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 名 <u>宁国春</u> Name	
性 别 <u>男</u> Sex	
身份证号 <u>210421198502041013</u> ID No.	
工作单位 <u>沈阳汇置盛汇置业有限公司</u> Establishment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管理号 <u>202117001030257</u>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u>宁国春</u> 性别 <u>男</u> ,一九八五年二月四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校 <u>制冷与冷藏技术</u> 专业		
叁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481200806001239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宁国春 社保电脑号: 817527750 身份证号码: 2104211985020410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 168809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11	16880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1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6880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1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880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2292.0	1146.0			302.91	100.98			100.98		15.36	60.48			15.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ad572701d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880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4.8 给排水专业设计师-刘亮亮

甘肃省职称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职称资格

姓名：刘亮亮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09月18日

身份证号：622727199009182610

工作单位：甘肃金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
责任公

资格名称：工程师

职称层级：中级

专业：给水排水

评委会名称：安定区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价方式：正常评审

评审时间：2020年12月31日

资格文号：安工信发〔2020〕114号

管理号：62202013042324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gszcxt.cn/zcxt>

打印时间：2021年01月09日



定西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

4.9 电气专业设计师-高琪

<p>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或经过主管单位考核认定，具有相应的学术技术水平。</p> <p>ZGZS</p>	 <p>持证人签名: _____</p>
<p>姓名: <u>高琪</u></p> <p>性别: <u>男</u></p> <p>出生年月: <u>1986年08月10日</u></p> <p>工作单位: <u>烟台大地同创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u></p> <p>现从事专业: <u>电气</u></p> <p>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u>助理工程师</u></p> <p>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u>工程师</u></p> <p>资格证书编号: <u>20166001325</u></p>	 <p>评审时间: <u>2016年11月12日</u></p> <p>公布时间: <u>2016年12月30日</u> (生效时间)</p> <p>公布文号: <u>烟人社办发[2016]53号</u></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高琪 社保电脑号: 804548003 身份证号码: 3706021986081052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单位编号: 168809 缴费基数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16880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6880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6880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2292.0	1146.0			302.91	100.98			100.98		45.36	20.48			15.12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ad572369av)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880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4.10 造价工程师-文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25日
- 2026年03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文龙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8年01月17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4260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28日-2027年07月27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文龙

个人签名: 文龙

签名日期: 2025.12.26





资格证书

姓名 文龙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01
 专 业 无机非金属材料科学与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华北公司

证书编号: (2017) 12011561

2018 年 02 月 05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文龙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一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〇八
年 九月 至 二〇一二年 七月 在本校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长安大学

校(院)长: 马建

证书编号: 107101201205002964

二〇一二年 七月 一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文龙 社保电脑号: 633456764 身份证号码: 43098119880117217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8775.0	3191.75	1502.0	1	18775	938.75	375.5	1	18775	93.88	18775	168.98	18775	150.2	37.55
2025	09	705002	18775.0	3191.75	1502.0	1	18775	938.75	375.5	1	18775	93.88	18775	168.98	18775	150.2	37.55
2025	10	705002	18775.0	3191.75	1502.0	1	18775	938.75	375.5	1	18775	93.88	18775	168.98	18775	150.2	37.55
2025	11	705002	18775.0	3191.75	1502.0	1	18775	938.75	375.5	1	18775	93.88	18775	168.98	18775	150.2	37.55
2025	12	705002	18775.0	3191.75	1502.0	1	18775	938.75	375.5	1	18775	93.88	18775	168.98	18775	150.2	37.55
2026	01	705002	18775.0	3191.75	1502.0	1	18775	1126.5	375.5	1	18775	93.88	18775	168.98	18775	150.2	37.55
合计			19150.5	9012.0			5820.25	2253.0			563.28		1013.88	401.2		225.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b11673e1f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1BIM 负责人-许铁旦



证书唯一序列号：
1100050639



系 列 工程
Series _____

专 业 工民建
Profession _____

评审委员会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Evaluation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Committee _____

评审通过时间 2020年7月
Date of Approval _____

姓 名 许铁旦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90年08月
Date of Birth _____

技术资格 工程师
Technical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_____

工作单位 中铁七局郑州工程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_____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许铁旦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八月二十八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交通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校（院）长：严大考

证书编号：100781201405001425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4.12 土建工程师-陈玮



资格证书

姓名 陈 玮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02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

中国建筑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17) 1101199

2018 年 2 月 10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玮 性别 男 ，
学号 033585 ， 一九八五 年
二月 二十七日生，于 二〇〇三年
九月至 二〇〇七 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万炯

校 名： 同济大学

二〇〇七 年 七月 一日

证书序列号：NO.10520837
电子注册号：10247120070500439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玮 社保电脑号: 801825977 身份证号码: 42118219850227413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21233.0	3609.61	1698.64	1	21233	1061.65	424.66	1	21233	106.17	21233	191.1	21233	169.86	42.47
2025	09	705002	21233.0	3609.61	1698.64	1	21233	1061.65	424.66	1	21233	106.17	21233	191.1	21233	169.86	42.47
2025	10	705002	21233.0	3609.61	1698.64	1	21233	1061.65	424.66	1	21233	106.17	21233	191.1	21233	169.86	42.47
2025	11	705002	21233.0	3609.61	1698.64	1	21233	1061.65	424.66	1	21233	106.17	21233	191.1	21233	169.86	42.47
2025	12	705002	21233.0	3609.61	1698.64	1	21233	1061.65	424.66	1	21233	106.17	21233	191.1	21233	169.86	42.47
2026	01	705002	21233.0	3609.61	1698.64	1	21233	1273.98	424.66	1	21233	106.17	21233	191.1	21233	169.86	42.47
合计			21657.66	10191.84			6582.23	2547.96			637.02				1019.10		254.8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b1167548fv)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3 强电工程师-张天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天书

身份证号：23232619960701297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电气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生物技术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822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0月16日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张天书 性别 男，1996 年 07 月 01 日生，于 2018
年 03 月至 2021 年 06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孙友宏



2021 年 06 月 01 日

证书编号：11415720210500373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天书

社保电脑号：647327562

身份证号码：23232619960701297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09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0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1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2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6	01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961.98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合计			15391.68	7695.84			4970.23	1923.96			481.02		865.8	693.56			192.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676472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02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4 弱电工程师-张小康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小康
身份证号：51222219750306855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1982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小康 性别男，1975 年 3 月 日生，于 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2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陈春阳

证书编号：106137201006002367

2010 年 3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小康

社保电脑号：606397175

身份证号码：512221975030685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833.7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1	33.35
2025	09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833.7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1	33.35
2025	10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833.7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1	33.35
2025	11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833.7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1	33.35
2025	12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833.7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1	33.35
2026	01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1000.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1	33.35
合计			17008.5	8004.0			5169.25	2001.0			500.28		900.48	800.4		200.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6773a7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5 暖通工程师-徐维祥



4.16 给排水工程师-王星极

资格证书



姓名 王星极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11
专业 给水排水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中国建筑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华北公司

证书编号: (2018) 1201102

2019 年 5 月 13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星极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十一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科技大学

校(院)长: 李伯超

证书编号: 105341201405004691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4.17 测量工程师-马帅

河北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姓名 Name	马帅
性别 Gender	男性
证件类型 Certification Type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Certification No.	130184199304104515
系列 Category	工程-测绘地理信息工程
专业 Specialism	工程测量
资格名称 Title of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批文号 Approval No.	保职改办中字(2023)21号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2023年10月27日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唐县宏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号 File No.	2023C224511

颁证机关：


证书可通过“河北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信息系统”
网址：<http://111.63.208.196:8080> 查询核验
(二维码核验)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帅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四月十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河北地质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0771201705000418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帅 社保电脑号：810350172 身份证号码：1301841993041045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94.43	83.94	20.98
2025	09	705002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94.43	83.94	20.98
2025	10	705002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94.43	83.94	20.98
2025	11	705002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94.43	83.94	20.98
2025	12	705002	10492.0	1678.72	839.36	1	10492	524.6	209.84	1	10492	52.46	10492	94.43	83.94	20.98
2026	01	705002	13300.0	2128.0	1064.0	1	13300	798.0	266.0	1	13300	66.5	13300	106.4	106.4	26.6
合计			10521.6	5260.8			3421.0	1315.2			328.8					131.5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6798b0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02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8 装饰工程师-王群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群
身份证号：43030219840421502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68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群** 性别 **女**，一九八四年四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三年九月
至二〇〇六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造价管理** 专业 **三** 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建材高等专科学校** 校（院）长：**張力**

证书编号：115281200606000354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群 社保电脑号: 615464460 身份证号码: 43030219840421502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23850.0	3816.0	1908.0	1	23850	1192.5	477.0	1	23850	119.25	23850	214.65	23850	190.8	47.7
2025	09	705002	23850.0	3816.0	1908.0	1	23850	1192.5	477.0	1	23850	119.25	23850	214.65	23850	190.8	47.7
2025	10	705002	23850.0	3816.0	1908.0	1	23850	1192.5	477.0	1	23850	119.25	23850	214.65	23850	190.8	47.7
2025	11	705002	23850.0	3816.0	1908.0	1	23850	1192.5	477.0	1	23850	119.25	23850	214.65	23850	190.8	47.7
2025	12	705002	23850.0	3816.0	1908.0	1	23850	1192.5	477.0	1	23850	119.25	23850	214.65	23850	190.8	47.7
2026	01	705002	23850.0	3816.0	1908.0	1	23850	1431.0	477.0	1	23850	119.25	23850	214.65	23850	190.8	47.7
合计			22896.0	11448.0			7393.5	2862.0			715.5					1144.8	286.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b1167a3c8p)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9 燃气工程师-朱桂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桂

身份证号：4210231987123081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燃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372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桂**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三十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石油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长江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891201205003764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桂 社保电脑号：633707395 身份证号码：421023198712308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09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0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1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2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6	01	705002	16033.0	2725.61	1282.64	1	16033	961.98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合计			16353.66	7695.84			4970.23	1923.96			481.02			865.8	693.56	192.4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67a65b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0BIM 工程师-周杰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周杰武 社保电脑号: 810155752 身份证号码: 4303211995121874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4392.0	2302.72	1151.36	1	14392	719.6	287.84	1	14392	71.96	14392	115.14	28.78
2025	09	705002	14392.0	2302.72	1151.36	1	14392	719.6	287.84	1	14392	71.96	14392	115.14	28.78
2025	10	705002	14392.0	2302.72	1151.36	1	14392	719.6	287.84	1	14392	71.96	14392	115.14	28.78
2025	11	705002	14392.0	2302.72	1151.36	1	14392	719.6	287.84	1	14392	71.96	14392	115.14	28.78
2025	12	705002	14392.0	2302.72	1151.36	1	14392	719.6	287.84	1	14392	71.96	14392	115.14	28.78
2026	01	705002	14392.0	2302.72	1151.36	1	14392	863.52	287.84	1	14392	71.96	14392	115.14	28.78
合计			13816.32	6908.16			4461.52	1727.04			431.76			590.84	172.6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b1167b17ck)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1 安全员-邓集跃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9100501

姓 名: 邓集跃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12月2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3月25日

有 效 期: 2025年11月27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27日





姓名: 邓集跃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81198812288292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8日



证书编号: B08193010100006646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cw.com/zcquer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邓集跃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南华大学

校(院)长: 文松岐

证书编号: 105551201305690232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4.22 安全员-何涛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3) 0020598	
姓 名:	何涛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9年07月2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7月06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7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涛
身份证号：4402811999072807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285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涛** 性别 **男**，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七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 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105901202105003264

二〇二一年 六 月 二十三日

4.23 施工员-吴德超

证书编码: 044241010000700003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德超

身份证号: 420983199809112410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4年07月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德超 性别男，一九九八年九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二〇年九月至二〇二二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华夏理工学院

校（院）长：吴永桥

证书编号：136661202205058826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德超

社保电脑号：650162319

身份证号码：4209831998091124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8075.0	1292.0	646.0	1	8075	403.75	161.5	1	8075	40.38	8075	72.68	8075	64.6	16.15
2025	09	705002	8075.0	1292.0	646.0	1	8075	403.75	161.5	1	8075	40.38	8075	72.68	8075	64.6	16.15
2025	10	705002	8075.0	1292.0	646.0	1	8075	403.75	161.5	1	8075	40.38	8075	72.68	8075	64.6	16.15
2025	11	705002	8075.0	1292.0	646.0	1	8075	403.75	161.5	1	8075	40.38	8075	72.68	8075	64.6	16.15
2025	12	705002	8075.0	1292.0	646.0	1	8075	403.75	161.5	1	8075	40.38	8075	72.68	8075	64.6	16.15
2026	01	705002	8075.0	1292.0	646.0	1	8075	484.5	161.5	1	8075	40.38	8075	72.68	8075	64.6	16.15
合计			7752.0	3876.0			2503.25	969.0			242.28		336.08		387.6		96.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67c5d4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02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4 施工员-谢林晋

	姓名: <u>谢林晋</u> Full Name
	性别: <u>男</u> Gender
	身份证号: <u>320621199311268312</u> ID No.
	职业工种: <u>土建施工员</u>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u>高级</u>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3003344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3003344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16年7月10日 Issued Dat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谢林晋**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采矿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江西理工大学**

校(院)长: **杨斌**

证书编号: 104071201605002525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25 质量员-肖华

 <p>姓名 <u>肖华</u></p> <p>出生年月 <u>1990.09</u></p> <p>工作单位 <u>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u></p>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8	C1911042	

— 2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肖华**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九月二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科技大学** 校(院)长: **李伯超**

证书编号: 105341201405002385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肖华 社保电脑号: 809962098 身份证号码: 4303811990090271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09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0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1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5	12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801.65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2026	01	705002	16033.0	2565.28	1282.64	1	16033	961.98	320.66	1	16033	80.17	16033	144.3	16033	128.26	32.07
合计			15391.68	7695.84			4970.23	1923.96			481.02		865.8	693.56		192.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b1167d464w)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6 质量员-童杨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19-07	C1911029	

姓 名 童杨
 出生年月 1994.03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2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童杨 性别男, 1994年 03月 07日生, 于 2013年
 09月至 2016年 07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叁 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5531201606002658 2016年 07月 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童杨 社保电脑号: 646466449 身份证号码: 5107221994030716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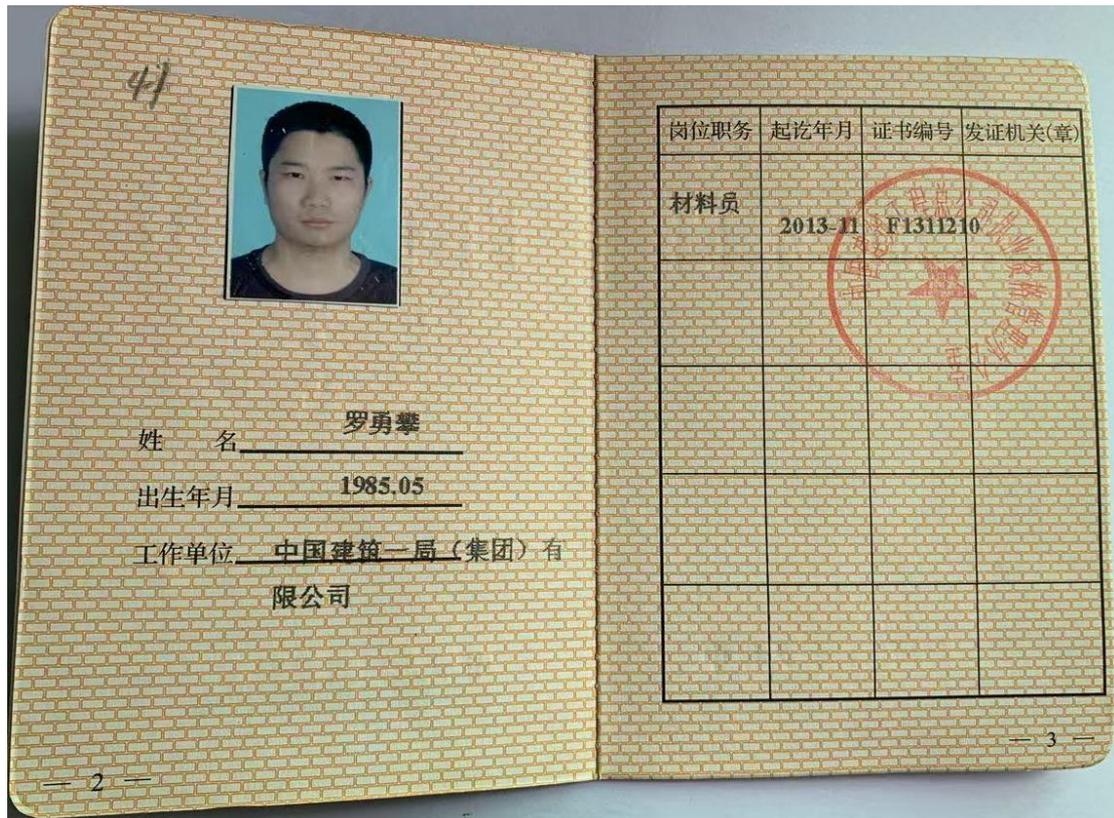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5417.0	2466.72	1233.36	1	15417	770.85	308.34	1	15417	77.09	15417	138.75	15417	123.31	30.83
2025	09	705002	15417.0	2466.72	1233.36	1	15417	770.85	308.34	1	15417	77.09	15417	138.75	15417	123.31	30.83
2025	10	705002	15417.0	2466.72	1233.36	1	15417	770.85	308.34	1	15417	77.09	15417	138.75	15417	123.31	30.83
2025	11	705002	15417.0	2466.72	1233.36	1	15417	770.85	308.34	1	15417	77.09	15417	138.75	15417	123.31	30.83
2025	12	705002	15417.0	2466.72	1233.36	1	15417	770.85	308.34	1	15417	77.09	15417	138.75	15417	123.31	30.83
2026	01	705002	15417.0	2466.72	1233.36	1	15417	925.02	308.34	1	15417	77.09	15417	138.75	15417	123.31	30.83
合计			14800.32	7400.16			4779.27	1850.04			462.54		832.5		140.04		184.9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b1167d5e8p)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7 材料员-罗勇攀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罗勇攀**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 五 月 二 日生，于二00九年
二 月至二0一二年 一 月在本校 **广播电视新闻学**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康建设**

批准文号：**教发[2000]94号**

证书编号：**110785201205001657**

二0一二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勇攀

社保电脑号：627316345

身份证号码：362525198505020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3833.0	2351.61	1106.64	1	13833	691.65	276.66	1	13833	69.17	13833	124.5	13833	110.66	27.67
2025	09	705002	13833.0	2351.61	1106.64	1	13833	691.65	276.66	1	13833	69.17	13833	124.5	13833	110.66	27.67
2025	10	705002	13833.0	2351.61	1106.64	1	13833	691.65	276.66	1	13833	69.17	13833	124.5	13833	110.66	27.67
2025	11	705002	13833.0	2351.61	1106.64	1	13833	691.65	276.66	1	13833	69.17	13833	124.5	13833	110.66	27.67
2025	12	705002	13833.0	2351.61	1106.64	1	13833	691.65	276.66	1	13833	69.17	13833	124.5	13833	110.66	27.67
2026	01	705002	13833.0	2351.61	1106.64	1	13833	829.98	276.66	1	13833	69.17	13833	124.5	13833	110.66	27.67
合计			14109.66	6639.84			4288.23	1659.96			415.02				663.96	166.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67e1e6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02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8 预算员-赵姣敏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7日
- 2026年0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赵姣敏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9年01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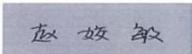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54400039545

有 效 期: 2025年09月12日-2029年09月1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11月27日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1)
101081090046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姣敏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一月四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刘耘

证书编号：123081201405001979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二十 日

4.29 资料员-林婷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990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林婷

身份证号：220421198311170228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1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29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1014931501670812
File No.:

姓名: 林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3年1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经济-人力资源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中 级
Qualification Level

批准日期: 2011年11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年08月19日
Issued 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婷 性别 女,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十七日生, 于二〇〇二
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物流管理 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长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7261200705000969

二〇〇七年 七 月 一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林婷 社保电脑号: 617839673 身份证号码: 22042119831117022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0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7350.0	2949.5	1388.0	1	17350	867.5	347.0	1	17350	86.75	17350	156.15	17350	138.8	34.7
2025	09	705002	17350.0	2949.5	1388.0	1	17350	867.5	347.0	1	17350	86.75	17350	156.15	17350	138.8	34.7
2025	10	705002	17350.0	2949.5	1388.0	1	17350	867.5	347.0	1	17350	86.75	17350	156.15	17350	138.8	34.7
2025	11	705002	17350.0	2949.5	1388.0	1	17350	867.5	347.0	1	17350	86.75	17350	156.15	17350	138.8	34.7
2025	12	705002	17350.0	2949.5	1388.0	1	17350	867.5	347.0	1	17350	86.75	17350	156.15	17350	138.8	34.7
2026	01	705002	17350.0	2949.5	1388.0	1	17350	1041.0	347.0	1	17350	86.75	17350	156.15	17350	138.8	34.7
合计			17697.0	8328.0			5378.5	2082.0			520.5						208.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b1167f1c55)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0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0 劳资管理员-袁运超

证书编码：044151139441500307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袁运超

身份证号：420923199106083450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1月 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袁运超
身份证号: 420923199106083450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工程造价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0年07月05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003003043727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袁运超**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六月八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电气自动化技术（船舶方向）**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熊仕涛**

证书编号：120521201306267200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袁运超 社保电脑号：635813022 身份证号码：4209231991060834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833.7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4	33.35
2025	09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833.7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4	33.35
2025	10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833.7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4	33.35
2025	11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833.7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4	33.35
2025	12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833.7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4	33.35
2026	01	705002	16675.0	2834.75	1334.0	1	16675	1000.5	333.5	1	16675	83.38	16675	150.08	16675	133.4	33.35
合计			17008.5	8004.0			5169.25	2001.0			500.28		900.16	800.4		200.1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5b1167f482y）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02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